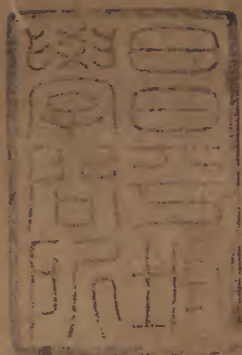


禮樂合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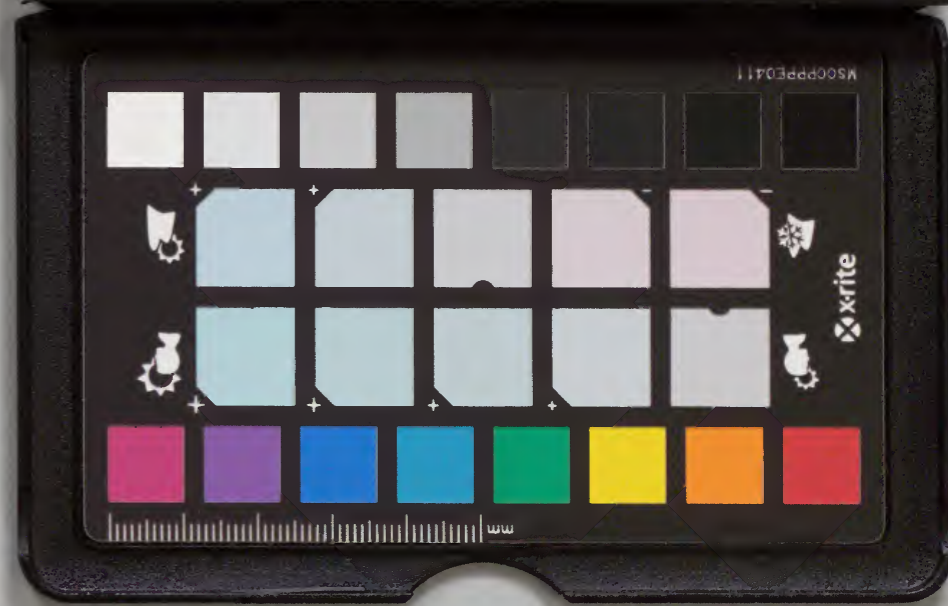
十一



| | | | | |
|---|---|---|---|---|
| | | | 四 | 漢 |
| | | 三 | 八 | 書 |
| 一 | 六 | 七 | 九 | 門 |
| 冊 | 架 | 函 | 三 | |
| | | | 號 | 類 |

| | | | | |
|---|---|---|---|---|
| 庫 | 文 | 閣 | 內 | |
| 三 | | 四 | | 漢 |
| 七 | | 八 | | |
| 四 | | 九 | | 書 |
| 函 | 一 | 六 | 三 | |
| | 架 | 冊 | 號 | 類 |

| | | |
|------|-----------|------|
| 內閣文庫 | | |
| 番號 | 漢 | 4093 |
| 冊數 | 16 (11) | |
| 函號 | 274 | 85 |



禮樂合編卷之二十



淺草文庫

錫山日齋黃

廣無蛙父纂述

未齋華琪芳侯父叅閱

喪制之禮本紀六

天子小歛

諸侯大歛

大夫服制

士庶杖

事親有隱而無犯左右就養無方服勤至死致喪三年事君有犯而無隱左右就養有方服勤至死方喪三年事師無犯無隱左右就養無方服勤至死心喪三年

凡生天地之間有血氣之屬必有知有知之屬莫不

知愛其類。今是大鳥獸。失喪其羣。匹。越月踰時。必反。巡過其故鄉。翔回焉。鳴號焉。踣躪焉。踟躕焉。然後乃能去之。小者至於燕雀。猶有啁噍之頃焉。然後乃能去之。有血氣之屬者。莫知于人。故人於其親也。至死不窮。將由夫患邪。滯之人。與則彼朝死而夕忘之。曾鳥獸之不若也。將由夫修飾之君子。與則三年之喪。二十五月而畢。若駟之過隙。然而遂之。則是無窮也。故先王爲之立中制節。一使足以成文理。則釋之矣。

然則何以至期。曰至親以期斷。是何也。曰天地則已易矣。四時則已變矣。其在天地之中者。莫不更始焉。以是象之也。然則何以三年。曰加隆焉爾也。焉使倍之。故再期也。由九月以下。何也。曰焉使弗及也。三年以爲隆。總小功以爲殺。期九月以爲間。上取象於天下。取法于地。中取則於人。人之所以羣居和一之理盡矣。三年之喪如斬。期之喪如剡。

創鉅者其日久痛甚者其愈遲三年者稱情而立文所以為至痛極也

子貢問喪子曰敬為上哀次之瘠為下顏色稱其情

戚容稱其服

斬衰貌若苴齊衰貌若冓大功貌若止小功總麻容

貌可也此哀之發于容體者也斬衰之哭若往而不

反齊衰之哭若往而反大功之喪三曲而復小功總

麻哀容可也此哀之發于聲音者也斬衰唯而不對

齊衰對而不立大功言而不議小功總麻議而不及

樂此哀之發于言語者也父母之喪既殯食粥朝一

溢米莫一溢米齊衰之喪疏食水飲不食菜果大功

之喪不食醯醬小功總麻不飲醴酒此哀之發于飲

食者也父母之喪居倚廬寢苦枕塊不稅經帶齊衰

之喪居堊室芻剪不納大功之喪寢有席小功總麻

麻可也此哀之發于居處者也斬衰三升齊衰四升

五升六升大功七升八升九升小功十升十一升十

二升總麻十五升去其半有事其縷無事其布曰總

此哀之發于衣服者也

喪有四制。其恩厚者其服重。故為父斬衰三年。以恩制者也。門內之治。恩掩義。門外之治。義斷恩。故為君亦斬衰三年。以義制者也。三日而食。三月而沐。期而練。毀不滅性。不以死傷生也。喪不三年。苴衰不補。墳墓不培。祥之日。鼓素琴。告民有終也。以節制者也。杖者何也。爵也。三日授子杖。五日授大夫杖。七日授士杖。或曰擔主。或曰輔病。婦人童子不杖。不能病也。百官備百物具。不言而事行者。扶而起。言而後事者。杖而起。身自執事而後行者。面垢而已。禿者不髻。偃者

不袒。跛者不踊。老病不止酒肉。凡此八者。以權制者也。天子死曰崩。諸侯曰薨。大夫曰卒。士曰不祿。庶人曰死。在牀曰尸。在棺曰柩。天子七日而殯。七月而葬。諸侯五日而殯。五月而葬。大夫士庶人三日而殯。三月而葬。士三月而葬。是月也。卒哭。大夫三月而葬。五月而卒哭。諸侯五月而葬。七月而卒哭。始死。克克如有窮。既殯。瞿瞿如有求。而弗得。既葬。皇

皇。如。有。望。而。弗。至。練。而。慨。然。祥。而。廓。然。
 入。門。而。弗。見。也。上。堂。又。弗。見。也。入。室。又。弗。見。也。亡。矣。
 喪。矣。不。可。復。見。已。矣。故。哭。泣。辟。踊。盡。哀。而。止。矣。悵。焉。
 愴。焉。愴。焉。愴。焉。心。絕。志。悲。而。已。矣。
 喪。禮。哀。戚。之。至。也。節。哀。順。變。也。君。子。念。始。之。者。也。
 復。盡。愛。之。道。也。有。禱。祠。之。心。焉。望。反。諸。幽。求。諸。鬼。神。
 之。道。也。北。面。求。諸。幽。之。義。也。曰。卒。士。曰。不。復。入。曰。
 拜。稽。顙。哀。戚。之。至。隱。也。稽。顙。隱。之。甚。也。
 飯。用。米。貝。弗。忍。虛。也。不。以。食。道。用。美。焉。爾。

銘。明。旌。也。以。死。者。為。不。可。別。已。故。以。旗。識。之。愛。之。斯。
 錄。之。矣。敬。之。斯。盡。其。道。焉。爾。
 重。主。道。也。殷。主。綴。重。焉。周。主。重。徹。焉。奠。以。素。器。以。生。
 者。有。哀。素。之。心。也。
 辟。踊。哀。之。至。也。有。筭。為。之。節。文。也。
 凡。喪。父。在。父。為。主。父。沒。兄。弟。同。居。各。主。其。喪。親。同。長。
 者。主。之。不。同。親。者。主。之。
 為。妻。父。母。在。不。杖。不。稽。顙。
 為。長。子。杖。則。其。子。不。以。杖。即。位。

古者貴賤皆杖。叔孫武叔朝見輪人以其杖關轂而
 輶輪者。于是有爵而後杖也。
 童子哭不偯。不踊。不杖。不菲。不廬。
 父有服。宮中不與于樂。母有服。聲聞焉。不舉樂。妻有
 服。不舉樂于其側。大功將至。辟琴瑟。小功至。不絕樂。
 麻者不紳。執玉不麻。麻不加于采。
 婦人從其夫之爵位。
 凡喪有無後無主。
 君子有終身之喪。忌日之謂也。

喪具。君子耻具。一日二日而可為也者。君子弗為。
 君即位而為。柩歲一漆之。藏焉。
 大夫室老。行事士則子孫行事。
 賤不誄。貴幼不誄。長禮也。惟天子稱天。以誄之。諸侯
 相誄。非禮也。
 衰與其不當物也。寧無衰。齊衰不以邊坐。大功不以
 服勤。
 父母之喪。哭無時。使必知其反也。
 魯申問。曾子曰。哭父母有常聲乎。曰。中路嬰兒失其

母焉。何常聲之有。

免喪之外。行于道路。見似目瞿。聞名心瞿。吊死而問疾。顏色戚容。必有以異于人也。如此而後。可以服三年之喪。

祭稱孝子孝孫。喪稱哀子哀孫。

士喪與天子同者三。其終夜燎。及乘人專道而行。君子不奪人之喪。亦不可奪喪也。

親喪外。除兄弟之喪。內除。

居喪未葬。讀喪禮。既葬。讀祭禮。喪復常。讀樂章。

大功廢業。或曰大功誦可也。

鄰有喪。春不相。里有殯。不巷歌。

大夫卜宅與葬日。有司麻衣布衰布帶。因喪屨。緇布

冠不黹。占者皮弁如筮。則史練冠長衣以筮。占者朝

服。

大夫之喪。大宗人相。小宗人命龜。卜人作龜。

天子之哭。諸侯爵弁。經紵衣。或曰使有司哭之。爲之

不以樂食。

父不主庶子之喪。則孫以杖卽位可也。

再期之喪。三年也。期之喪。二年也。九月七月之喪。三時也。五月之喪。二時也。三月之喪。一時也。故期而祭。禮也。期而除喪。道也。祭不為除喪也。不為除喪也。喪不慮居毀。不危身。喪不慮居為無廟也。毀不危身。為無後也。

三年之喪。祥而從政。期之喪。卒哭而從政。九月之喪。既葬而從政。小功。總麻之喪。既殯而從政。卒哭。曰成事。是日也。以吉祭。易喪。祭明日。祔于祖父。不忍一日。未有所歸也。殷練而祔。周卒哭而祔。孔子

善殷。

疏衰皆居堊室。不廬。廬嚴者也。禭十五月而厭。

服術有六。一曰親親。二曰尊尊。三曰名。四曰出入。五曰長幼。六曰從服。

從服有六。有屬從。有徒從。有從有服而無服。有從無服而有服。有從重而輕。有從輕而重。其有從重而輕。為妻有從輕而重。公子之妻。為其皇姑。有從重而輕。為妻之父母。有從無服而有服。公子之妻。為公子之外。兄弟有從有服而無服。公子為其妻之父母。亦無服。

喪服。兄弟之子猶子也。蓋引而進之也。嫂叔之無服也。蓋推而遠之也。姑姊妹之薄也。蓋有受我而厚之者也。

母出則為繼母之黨服。繼母死則為其母之黨服。為其母之黨服則不為繼母之黨服。而無服亦不為。主妾之喪則自祔。至于練祥皆使其子主之。其殯祭不于正堂。

期之喪十一月而練。十三月而祥。十五月而禫。免者何為也。曰不冠者之所服也。禮曰童子不總。惟

當室總總者其免也。當室則免而杖矣。為父後者為出母無服。

有三年之練冠則以大功之麻易之。惟杖屨不易。親親以三為五以五為九。上殺下殺旁殺而親畢矣。

穆公問於子思曰為舊君反服古與。子思曰古之君子進人以禮退人以禮。故有舊君反服之禮也。今之君子進人若將加諸膝退人若將隊之淵毋為戎首。不亦善乎。又何反服之禮之有。

天子崩。虞人致百。祀之。本。可以為棺槨者。斬之。不至者。廢其祀。芻其人。天子飯九。貝。諸侯七。大夫五。士三。

喪制之禮本紀七

初喪 奔喪

居喪 送葬

疾病外內皆埽。君大夫徹縣。士去琴瑟。寢東首于北牖。下男女改服。屬纊以俟絕氣。

男子不死于婦人之手。婦人不死于男子之手。

君夫人卒于路。寢。大夫世婦卒于適。寢。內妻未命則

死于下室。士之妻死于寢。

天子崩。虞人致百。祀之。本。可以為棺槨者。斬之。不至者。廢其祀。芻其人。

天子飯九。貝。諸侯七。大夫五。士三。

小歛于戶內。大歛于阼。君以篔簹席。大夫以蒲席。士以葦席。

小歛布絞縮者一。橫者三。君綿衾。大夫縞衾。士緇衾。皆一衾。十有九稱。

大歛布絞縮者三。橫者五。布紵二衾。君大夫士一也。君喪。虞人出木角。狄人出壺。雍人出鼎。司馬懸之。官代哭。大夫官代哭。不縣壺。士代哭。不以官。

君堂上土燭。下二燭。大夫堂上一燭。下二燭。士堂上一燭。下一燭。

棺槨之間。君容柩。大夫容壺。士容甒。君裏槨。虞筐。大夫不裏槨。士不虞筐。

君設大盤造冰焉。大夫設夷盤造冰焉。士併瓦盤無冰。

復。君以卷。夫人以屈狄。大夫以玄纁。世婦以檀衣。士以爵弁。士妻以稅衣。升自東榮。中屋。履危。北面三號。捲衣投于前。司服受之。降自西北榮。

爲君使。公館復。私館不復。在野則升乘車之左轂。復。復衣不以衣尸。不以歛。婦人復不以禭。凡復。男子稱。

名婦人稱字。

天子崩三日祝先服五日官長服七日國中男女服。

三月天下服。

袒括髮變也。愠哀之變也。去飾去美也。袒括髮去飾

之甚也。有所袒有所襲哀之節也。

鷄斯徒跣扱上衽交手哭水漿不入口三日不舉火。

故隣里爲之糜粥以飲食之。

男子冠而婦人笄男子免而婦人髻。

笄杖竹也。削杖筒也。

婦人不宜袒。故發胸擊心爵踊。殷田田如壞墻然。

三日而後殮者亦俟其生也。

有虞氏瓦棺夏后氏聖周殷人棺槨周人牆置。喪

不剝。奠也與祭肉也與。

始死之奠其餘閣也與。

既殯旬而布材與明器。

朝奠日出夕奠建日。

小歛大歛啓皆辯拜朝夕哭不帷。

歛主人主婦室老爲其病也。君命食之也。

禮記卷之二十一
練衣黃裏。練緣葛。要經。繩屨無絢。角瑱。鹿裘。衡長祛。祛。裼之可也。
凡馮尸者。君于臣撫之。父母于子執之。子于父母馮之。婦于舅姑奉之。舅姑于婦撫之。妻于夫拘之。夫于妻于昆弟執之。
父母之喪。衰冠繩纓菅屨。三日而食粥。三月而沐。期。十三月而練冠。三年而祥。比終。絲三節。仁者可觀其愛焉。知者可觀其理焉。彊者可觀其志焉。
父母之喪。居倚廬。不塗。寢苦枕。非喪事不言。君爲

廬宮之大夫士禮之。

三年之喪。言而不語。對而不問。廬堊室之中。不與人坐焉。

五十不致毀。六十不毀。七十飲酒食肉。皆爲疑。死。

六十不成喪。七十惟衰麻在身。飲酒食肉。處于內。

居喪毀瘠不形。視聽不衰。升降不由阼階。出入不當

門隧。

居喪頭有創則沐。身有瘍則浴。有疾則飲酒食肉。疾止復初。不勝喪。乃比于不慈。不孝。

喪有疾。食肉飲酒。必有草木之滋焉。以爲薑桂之謂也。喪者不遺人。人遺之。雖酒肉受也。如君命則受而薦之。有服人召之。食不往。父母之喪。人請見之。不辟。涕泣而見。不請見人。奔喪之禮。始聞親喪。以哭答使者。盡哀。問故。又哭。盡哀。遂行。日行百里。不以夜行。惟父母之喪。見星而行。見星而舍。若未得行。則成服而後行。過國至竟。哭盡

哀而止。哭辟市朝。望其國竟哭。齊衰望鄉而哭。大功望門而哭。小功至門而哭。緦麻卽位而哭。凡異居。始聞兄弟之喪。惟以哭對可也。奔兄弟之喪。先之墓而後之家。爲位而哭。所知之喪。則哭于宮而後之墓。妻之昆弟爲父後者死。哭之適室。非爲父後者。哭諸異室。聞遠兄弟之喪。哭之側室。哭父之黨于廟。母妻之黨于寢。師于廟門外。朋友于

寢門外所識于野。孔子惡野哭者。升正柩。諸侯執紼五百人。四紼皆啣枚。司馬執鐸。左右八人。匠人執羽葆。御柩。大夫之喪。執紼三百人。執鐸左右各四人。御柩以茅。凡封用紼。去碑。負引。君封以衡。大夫士以咸。君命毋譁。以鼓封。既葬。柱楣塗廬。不于顯者。君大夫士皆宮之。葬日虞。弗忍。一日離也。

既葬。與人立。君言王事。不言國事。大夫士言公事。不言家事。君既葬。王政入于國。既卒。哭而服。王事。大夫士既葬。公政入于家。既卒。哭弁經。帶金革之事。無避也。君子。卿大夫比葬。不食肉。比卒。哭不舉樂。為士比殯。不舉樂。適墓。不登壠。助葬。必執紼。臨喪。不笑。望柩。不歌。入臨。不翔。送喪。不由徑。送葬。不辟塗潦。

君之適長殤車三乘公之庶長殤車一乘大夫之適長殤車一乘

喪之朝也順死者之孝心也其哀離其室也故至于祖考之廟而後行殷朝而殯于祖周朝而遂葬

虞而立尸有几筵卒哭而諱生事畢而死事始已既卒哭宰夫執木鐸以命于宮曰舍故而諱新自寢門

至于畢門

孔子曰塋先輕而後重其莫也先重而後輕

祔塋者不卜宅

七紀曲禮檀弓曾子問大小記禮記服問四制周禮儀禮因事參用

祭祀之禮本紀一

郊社禘嘗祝君祀功臣零立廟逆祀

盥而不薦有孚顛若

王假有廟致孝享也

肆類于上帝禋于六宗望于山川徧于羣神柴望

秩于山川

舜典

先王顧諟天之明命以承上下神祇社稷宗廟罔不

祗肅鬼神無常享享于克誠

太甲

茲予大享于先王爾祖其從與享之

盤庚

黷于祭祀時謂弗欽禮煩則亂事神則難

說命

高宗彤日。越有雉雉。王司敬民。罔非天胤。典祀無

豐于昵。高宗彤日

丁未。祀于周廟。邦甸侯衛。駿奔走。執豆籩。越三日庚

戌。柴望大告武成。武成

為三壇同墀。為壇於南方北面。周公立焉。植璧秉珪。

乃告太王王季文王。金縢

王肇稱殷禮。祀于新邑。咸秩無文。記功宗。以功作

元祀。予不敢宿。則禋于文王武王。惠篤敘。無有遘

自疾。萬年厭于乃德。殷乃引考。戊辰。王在新邑。烝

祭歲。文王騂牛一。武王騂牛一。王命作冊。逸祝冊。惟

告周公。其後。王賓殺禋。咸格。王入太室裸。洛誥

絕地。天通。罔有降格。呂刑

于以采。繫于沼。于汙。于以用之。公侯之事。被之僮

僮。夙夜在公。被之祁祁。薄言還歸。采繫

于以采蘋。南澗之濱。于以采藻。于彼行潦。于以盛

之。維筐及筥。于以湘之。維錡及釜。于以奠之。宗室

牖下。誰其尸之。有齊季女。采蘋

天保定爾。亦孔之固。俾爾單厚。何福不除。俾爾多益。

以莫不庶。天保定爾。俾爾戩穀。罄無不宜。受天百
 祿。降爾遐福。維日不足。天保定爾。以莫不興。如山
 如阜。如岡如陵。如川之方至。以莫不增。吉蠲為饎。
 是用孝享。禴祠烝嘗。于公先王。君曰卜爾。萬壽無疆。
 神之弔矣。詒爾多福。民之質矣。日用飲食。羣黎百姓。
 徧為爾德。如月之恒。如日之升。如南山之壽。不騫
 不崩。如松柏之茂。無不爾或承。天保
 濟濟跄跄。絜爾牛羊。以往烝嘗。或剝或亨。或肆或將。
 祝祭于祊。祀事孔明。先祖是皇。神保是饗。孝孫有慶。

報以介福。萬壽無疆。執爨蹠蹠。為俎孔碩。或燔或
 炙。君婦莫莫。為豆孔庶。為賓為客。獻酬交錯。禮儀卒
 度。笑語卒獲。神保是格。報以介福。萬壽攸酢。我孔
 熯矣。式禮莫愆。工祝致告。徂賚孝孫。苾芬孝祀。神嗜
 飲食。卜爾百福。如幾如式。既齊既稷。既匡既敕。永錫
 爾極。時萬時億。楚茨
 疆場翼翼。黍稷彳亍。曾孫之穡。以為酒食。早我尸賓。
 壽考萬年。祭以清酒。從以騂牡。享于祖考。執其鸞
 刀。以啓其毛。取其血膋。信南山

以我齋明。與我犧羊。以社以方。我田既臧。農夫之慶。琴瑟擊鼓。以御田祖。以祚甘雨。以介我稷黍。以穀我

士女。甫田

誕我祀如何。或春或揄。或歛或蹂。釋之叟叟。烝之浮

浮。載謀載惟。取蕭祭脂。取羝以軋。載燔載烈。以興嗣

歲。卬盛于豆。于豆于登。其香始升。上帝居歆。胡臭

亶時。后稷肇祀。庶無罪悔。以迄于今。生民

既醉以酒。既飽以德。君子萬年。介爾景福。昭明有

融。高朗令終。令終有俶。公尸嘉告。其類維何。室家

之壺。君子萬年。永錫祚胤。其胤維何。天被爾祿。君

子萬年。景命有僕。其僕維何。釐爾女士。釐爾女士。

從爾孫子。既醉

倬彼雲漢。昭回于天。王曰於乎。何辜今之人。天降喪

亂。饑饉薦臻。靡神不舉。靡愛斯牲。圭璧既卒。寧莫我

聽。早既大甚。蘊隆蟲蟲。不殄禋祀。自郊徂宮。上下

莫瘳。靡神不宗。后稷不克。上帝不臨。耗斁下土。寧丁

我躬。雲漢

鳧鷖在涇。公尸來燕。來寧。爾酒既清。爾殽既馨。公尸

燕飲福祿來成鳧鷖

思文后稷克配彼天立我烝民莫匪爾極貽我來牟

帝命率育無此疆爾界陳常于時夏思文

豐年多黍多稌亦有高廩萬億及秭為酒為醴烝畀

祖妣以洽百禮降福孔皆豐年

猗與漆沮潛有多魚有鱸有鮪鰭鱈鯉以享以祀

以介景福潛

龍旂承祀六轡耳耳春秋匪解享祀不忒皇皇后帝

皇祖后稷享以騂犧是饗是宜降福既多周公皇祖

亦其福女秋而載嘗夏而福衡白牡騂剛犧尊將

將毛包載羹籩豆大房萬舞洋洋孝孫有慶俾爾熾

而昌俾爾壽而臧保彼東方魯邦是常不虧不崩不

震不騰三壽作朋如岡如陵闕宮

九月考仲子之宮胡傳曰考者始成而祀也稱仲子

者惠公欲以愛妾為夫人隱公欲以庶弟為嫡子也

諸侯不再娶於禮無二適孟子入惠公之廟仲子無

祭享之所別立宮祀之非禮也存則以氏繫姓以姓

繫號沒則以謚繫號以姓繫謚者夫人也存不稱號

沒不稱謚。單舉姓字者。妾也。凡宮廟非志災失禮。則不書。隱公五年季梁謂隨侯曰。夫民神之主也。是以聖王先成民而後致力於神。故奉牲以告曰。博碩肥腍。謂民力之普存也。謂其畜之碩大蕃滋也。謂其不疾疫蠹也。謂其備脂咸有也。奉盛以告曰。絜粢豐盛。謂其三時不害而民和年豐也。奉酒醴以告曰。嘉栗旨酒。謂其上下皆有嘉德。而無違心也。所謂馨香。無讒慝也。故務其三時。修其五教。親其九族。以致其禋祀。於是乎民和。

而神降之福。故動則有成。桓公六年

夏五月乙酉吉禘于莊公。胡傳曰。禘其所自出之帝。為東向之尊。其餘皆合食于前。此之謂禘。諸侯無所出之帝。則止於太祖之廟。合羣廟之主以食。此之謂禘。天子禘諸侯。祫大夫。享庶人。薦上下之殺也。魯諸侯爾。何以有禘。禘言吉者。喪未三年。行之太早也。于莊公者。方祀于寢。非宮廟也。閔公二年八月丁卯。大事于太廟。躋僖公。左傳曰。夏父弗忌為宗伯。尊僖公曰。吾見新鬼大。舊鬼小。先大後小。順也。

躋聖賢明也。明順禮也。君子以為失禮。子雖齊聖。不先父食久矣。故禹不先鯀。湯不先契。文武不先不窋。宋祖帝乙。鄭祖厲王。猶上祖也。逆祀可乎。文公二年平子伐莒。取鄆。獻俘。始用人於亳社。臧武仲在齊。聞之曰。周公其不饗魯祭乎。周公饗義。魯無義。詩曰。德音孔昭。視民不佻。佻之謂甚矣。而壹用之。將誰福哉。昭公十年立煬宮。胡傳曰。煬公伯禽之子。其曰立者。不宜立也。喪事即遠。有進而無退。宮廟即遠。有毀而無立。定公元年

祭祀之禮本紀二

祭典

祭義

祭主

祭帝于郊。所以定天位也。祀社于國。所以列地利也。祖廟所以本仁也。山川所以儆鬼神也。五祀所以本事也。禮行於郊。而百神受職焉。禮行於社。而百貨可極焉。禮行於廟。而孝慈服焉。禮行於五祀。而正法則焉。有虞氏禘黃帝而郊。嚳祖顓頊而宗。堯夏后氏亦禘黃帝而郊。鯀祖顓頊而宗。禹殷人禘嚳而郊。冥祖契而宗。湯周人禘嚳而郊。稷祖文王而宗。武王

燔柴於泰壇。祭天也。瘞埋于泰圻。祭地也。埋少牢于泰昭。祭時也。祖迎于坎壇。祭寒暑也。王宮祭日也。夜明祭月也。幽宗祭星也。雩宗祭水旱也。四坎壇祭四方也。非此族也不在祀典。

天子祭天地。祭四方。祭山川。祭五祀。歲徧。諸侯方祀。祭山川。祭五祀。歲徧。大夫祭五祀。歲徧。士祭其先。王立七祀。曰司命中。雷國門。國行。泰厲。戶。竈。諸侯五祀。曰司命中。雷國門。國行。公厲。大夫三祀。曰族厲。門。行。適士二祀。曰門。行。庶士。庶人一祀。或戶。或竈。

聖王之制祭祀也。法施于民。則祀之。以死勤事。則祀之。以勞定國。則祀之。能禦大菑。則祀之。能捍大患。則祀之。

凡祭有其廢之。莫敢舉也。有其舉之。莫敢廢也。非其所祭而祭之。名曰淫祀。淫祀無福。

惟聖人爲能饗帝。孝子爲能饗親。

外祭則郊社是也。內祭則大嘗禘是也。

君子之祭也。必身自盡也。

君子之教人也。必由其本。祭者教之本也。

賢者之祭也。必受其福。福者備也。備者百順之名也。上順于鬼神。外順于君長。內孝于親。如此之謂備。惟賢者能備。能備然後能祭。

君子非有大事則不齊。非有恭敬則不齊。及其將齊也。防其邪物。訖其耆欲。專致其精明之德也。

魯人將有事于上帝。必先有事于頻宮。晉人將有事于河。必先有事于惡池。齊人將有事于泰山。必先有事于配林。三月繫七日戒。三日宿。慎之至也。祭有所祈焉。有報焉。有由辟焉。

夏后氏祭其闇。殷人祭其陽。周人祭日以朝及闇。

酒醴之美。玄酒明水之尚。貴五味之本也。黼黻文繡之美。疏布之尚。反女功之始也。莞簞之安。而蒲越藁。韞之尚。明之也。大羹不和。貴其質也。大圭不琢。美其質也。丹漆雕幾之美。素車之乘。尊其樸也。

祭有三重。獻之屬莫重于裸。聲莫重于升歌。舞莫重于武宿夜。

祭有十倫。見事鬼神之道焉。見君臣之義焉。見父子之倫焉。見貴賤之等焉。見親疎之殺焉。見爵賞之施。

焉。見夫婦之別焉。見政事之均焉。見長幼之序焉。見上下之際焉。夫祭也者。必夫婦親之。所以備內外之官也。官備則具備。水草之菹。陸產之醢。小物備矣。三牲之俎。八簋之實。美物備矣。昆蟲之異。草木之實。陰陽之物備矣。凡天之所生。地之所長。莫不成在。示盡物也。外則盡物。內則盡志。祭有畀。焯庖翟。闇者。惠下之道也。惟有德之君。爲能行此。焯者。甲吏之賤者也。庖者。肉吏之賤者也。翟者。

樂吏之賤者也。闇者。守門之賤者也。尸至尊。以至尊。既祭之末。而不忘。至賤。而以其餘畀之。故明君在上。則竟內之民。無凍餒者矣。此之謂上下之際。餒者。祭之末也。不可不知也。古之人曰。善終者如始。餒其是已。君子曰。尸亦餒。鬼神之餘也。惠術也。可以觀政矣。是故尸。君與卿四人。餒。君起。大夫六人。餒。臣。餒。君之餘也。大夫起。士八人。餒。賤。餒。貴之餘也。士起。各執其具。以出。陳于堂下。百官進徹之。下。餒。上之餘也。凡餒之道。每變以衆。所以別貴賤之等。而興施。

惠之象也。祭者澤之大者也是故。上有大澤則民夫人待于下流。知惠之必將至也。由餽見之矣。故曰。可以觀政矣。故廟中者。竟內之象也。庶羞不踰牲。燕衣不踰祭服。寢不踰廟。大夫祭器不假。祭器未成。不造燕器。祭祀不祈。不麾蚤。不樂葆。大不善。嘉事。牲不及肥大。薦不美。多品。俎者。所以明祭之必有惠也。俎以骨為主。骨有貴賤。殷人貴髀。周人貴肩。貴者取貴骨。賤者取賤骨。貴者

不重。賤者不虛。示均也。惠均則政行。鼎俎奇而籩豆偶。陰陽之義也。天子諸侯。必有養獸之官。及歲時。齋戒沐浴而躬朝之。擇其毛而卜之。吉養之。天子以犧牛。諸侯以肥牛。大夫以索牛。士以羊豕。支子不祭。祭必告于宗子。無田祿者。不設祭器。有田祿者。先為祭服。君子將營宮室。宗廟為先。家造祭器為先。祭服敝則焚之。祭器敝則埋之。龜筮敝則埋之。牲死

則埋之。

君子雖貧不粥祭器。雖寒不衣祭服。為宮室不斬于

丘木。

餽餽不祭。父不祭子。夫不祭妻。

因物之精制為之極。明命鬼神以為黔首。則百眾畏。

萬民服。

當祭而日食。大廟火。其祭也如何。曰接祭而已矣。如

牲至未殺則廢。

大夫之祭。鼎俎既陳。籩豆既設。不得成禮。廢者幾。子

曰九。天子崩后之喪。君薨。夫人之喪。君之大廟火。日

食。三年之喪。齊衰大功皆廢。

禮有五經。莫重於祭。夫祭者非物自外至者也。自中

出生於心者也。心怵而奉之以禮。是故惟賢者能盡

祭之義。

喪三年不祭。惟天地社稷為越。紼而行事。不敢以卑

廢尊也。

嘗之日。涖卜來歲之芟。獮之日。涖卜來歲之戒。社之

日。涖卜來歲之稼。

醴酒在室。醕酒在堂。澄酒在下。故堂上觀乎室。堂下觀乎上。

祭天以煙爲歆神之始。以血爲陳饌之始。祭地以埋爲歆神之始。以血爲陳饌之始。宗廟以灌爲歆神之始。以腥爲陳饌之始。然則天地宗廟皆以樂爲致神之始。故曰大祭有三始。

孔子曰。三日齋。一日用之。猶恐不敬。二日伐鼓。何居。孔子曰。繹之於庫門內。祊之於東方。朝市之於西方。失之矣。

孔子曰。臧文仲安知禮。夏父弗綦逆祀而弗止也。燔柴于奧。夫奧者老婦之祭也。盛于盆。尊于瓶。孔子曰。誦詩三百。不足以一獻。一獻之禮。不足以大饗。大饗之禮。不足以大旅。大旅具矣。不足以饗。帝母輕議禮。

子路爲季氏宰。季氏建閭而祭。日不足繼之以燭。雖有強力之容。肅敬之心。皆倦怠矣。有司跛倚以臨祭。其爲不敬大矣。他日祭。子路與室事。交乎戶。堂事。交乎階。質明而始行事。晏朝而退。孔子聞之曰。誰爲由。

也而不知禮乎。有神降於莘。王問內史過曰。是何故。對曰。國將興。其君齊明。衷正精潔。惠和其德。足以昭馨香。其惠足以同民人。神饗而民聽。民神無怨。則明神降之。觀其政德。而均布福焉。國將亡。其君貪曷。辟邪淫。佚荒怠。麓穢其政。腥臊馨香不登。其刑矯誣。百姓攜貳。明神弗蠲。而民有遠志。民神怨痛。無所依懷。故神亦往焉。觀其苛慝而降之禍。是以或見神以興。亦或以亡。宮之奇告虞公曰。鬼神非人實親。惟德是依。故周書

曰。皇天無親。惟德是輔。又曰。黍稷非馨。明德惟馨。又曰。民不易物。惟德繫物。如是則非德。民不和。神不享矣。神所馮依。將在德矣。史嚳曰。吾聞之國將興。聽於民。將亡聽于神。神聰明正直而壹者也。依人而行。衛遷于帝丘。衛成公夢康叔曰。相奪予享。公命祀相。甯武子不可。曰。鬼神非其族類。不歆其祀。杞鄆何事。相之不享於此久矣。非衛之罪也。不可以間成王周公之命祀。

初楚昭王有疾。卜曰：河爲祟。王弗祭。大夫請祭之。郊。王曰：三代命祀，祭不越望。江漢睢章，楚之望也。福禍之至，不是過也。不穀雖不德，河非所獲罪也。遂弗祭。孔子曰：楚昭王知大道矣。其不失國也宜哉。史趙曰：盛德必百世祀。

穀梁曰：宮室不設，不可以祭。衣服不修，不可以祭。車馬器械不備，不可以祭。有司一人不備其職，不可以祭。祭者薦其時也，薦其敬也，薦其美也，非享味也。太祝掌六祝之辭：一曰順祝，二曰年祝，三曰吉祝，四

曰化祝，五曰瑞祝，六曰筴祝。

掌六祈以同鬼神示：一曰類，二曰造，三曰禴，四曰禘，五曰攻，六曰說。

作六辭以通上下親疎遠近：一曰詞，二曰命，三曰誥，四曰會，五曰禱，六曰誅。

辨六號：一曰神號，二曰鬼號，三曰示號，四曰牲號，五曰齋號，六曰幣號。

辨九祭：一曰命祭，二曰衍祭，三曰炮祭，四曰周祭，五曰振祭，六曰擯祭，七曰絕祭，八曰繚祭，九曰共祭。

辨九拜。一曰稽首。二曰頓首。三曰空首。四曰振動。五曰吉拜。六曰凶拜。七曰奇拜。八曰褒拜。九曰肅拜。以享右祭祀。

辨六節。一曰幅。二曰及。三曰示。四曰其。五曰其。六曰其。七曰其。八曰其。九曰其。十曰其。十一曰其。十二曰其。十三曰其。十四曰其。十五曰其。十六曰其。十七曰其。十八曰其。十九曰其。二十曰其。二十一曰其。二十二曰其。二十三曰其。二十四曰其。二十五曰其。二十六曰其。二十七曰其。二十八曰其。二十九曰其。三十曰其。三十一曰其。三十二曰其。三十三曰其。三十四曰其。三十五曰其。三十六曰其。三十七曰其。三十八曰其。三十九曰其。四十曰其。四十一曰其。四十二曰其。四十三曰其。四十四曰其。四十五曰其。四十六曰其。四十七曰其。四十八曰其。四十九曰其。五十曰其。五十一曰其。五十二曰其。五十三曰其。五十四曰其。五十五曰其。五十六曰其。五十七曰其。五十八曰其。五十九曰其。六十曰其。六十一曰其。六十二曰其。六十三曰其。六十四曰其。六十五曰其。六十六曰其。六十七曰其。六十八曰其。六十九曰其。七十曰其。七十一曰其。七十二曰其。七十三曰其。七十四曰其。七十五曰其。七十六曰其。七十七曰其。七十八曰其。七十九曰其。八十曰其。八十一曰其。八十二曰其。八十三曰其。八十四曰其。八十五曰其。八十六曰其。八十七曰其。八十八曰其。八十九曰其。九十曰其。九十一曰其。九十二曰其。九十三曰其。九十四曰其。九十五曰其。九十六曰其。九十七曰其。九十八曰其。九十九曰其。一百曰其。

大祭祀之禮本紀三

郊社宗廟

郊之祭也。迎長日之至也。大報天而主日也。兆于南郊。就陽位也。掃地而祭于其質也。器用陶匏。以象天地之性也。於郊故謂之郊。牲用騂。尚赤也。用犢。貴誠也。郊之用辛也。周之始郊。日以至。卜郊。受命于祖廟。作龜于禰宮。尊祖親考之義也。卜之日。王立于澤。親聽誓命。受教諫之議也。獻命庫門之內。戒百官也。大廟之命。戒百姓也。

祭之日。王皮弁以聽祭報。示民嚴上也。喪者不哭。不敢凶服。汜埽反道。鄉為田燭。弗命而民聽上。祭之日。王被衮以象天。戴冕璪十有二旒。則天數也。乘素車。貴其質也。旂十有二旒。龍章而設日月。以象天也。天垂象。聖人則之。郊所以明天道也。上帝之牛角。鬻粟必在滌。三月后稷之牛。惟具。所以別事天神與人鬼也。萬物本乎天。人本乎祖。此所以配上帝也。郊之祭也。大報本反始也。

郊祀后稷。以祈農事。是故啓蟄而郊。郊而後耕。郊則曷為必祭稷。王者以其祖配。郊血。大饗腥。三獻爛。一獻孰。郊之祭。大報天而主日。以配月。祭日于壇。祭月于坎。以別幽明。以制上下。祭日于東。祭月于西。以別內外。以端其位。孟春之月。天子乃以元日祈穀于上帝。孟冬。天子乃祈來年于天宗。大宗伯以禋祀祀昊天上帝。以實柴祀日月星辰。以

禋燎祀司中司命。觀師雨師。
 典瑞。圭璧以祀日月星辰。
 牧人。凡陽祀用騂牲。毛之。
 鬯人。掌共秬鬯而飾之。
 酒政。以法共五齊三酒。以實八尊。大祭三貳。
 天府。祭天之司民司祿。獻民數。穀數。則受而藏之。
 小司寇。孟冬祀司民。獻民數于王。
 因天事天。因地事地。因名山。升中於天。因吉土。以饗
 帝於郊。升中於天。而鳳凰降。龜龍假。饗帝於郊。而風

雨節寒暑時。

王為羣姓立社。曰大社。王自為立社。曰王社。諸侯為
 百姓立社。曰國社。諸侯自為立社。曰侯社。大夫以下
 成羣立社。曰置社。
 社祭土。而主陰氣也。君南鄉于北墉下。答陰之義也。
 日用甲。用日之始也。
 天子大社。必受霜露風雨。以達天地之氣也。是故喪
 國之社。屋之不受天陽也。薄社北牖。使陰明也。
 社所以神地之道也。地載萬物。天垂象。取財于地。取

法于天。是以尊天而親地也。故教民美報焉。
 家主中霤而國主社。示本也。惟為社事。單出里。惟為
 社田。國人畢作。惟社丘乘供粢盛。所以報本反始。
 厲山氏之有天下也。其子曰農。殖百穀。夏之衰也。周
 弃繼之。故社以為稷。共工氏之霸九州也。其子曰后
 土。能平九州。故祀以為社。
 地官大司徒。設社稷之壇。樹之田主。各以其野之所
 宜木。名其社與野。
 小司徒。凡建邦國。立社稷。

封人。掌詔王之社壇。為畿封而樹之。
 州長。以歲時祭祀州社。
 大宗伯。以血祭社稷。
 小宗伯。掌建國之神位。右社稷而左宗廟。
 大師。帥有司立軍社。奉主車。
 天子社稷皆太牢。諸侯社稷皆少牢。
 仲春之月。擇元日命民社。
 天子立七廟。三昭三穆。與太祖之廟七。太祖近廟。皆
 月祭之。遠廟為祧。有二祧焉。享嘗乃止。諸侯五大夫

三適士二官師一庶士庶人無廟四時祭于寢
 王立七廟一壇一墀曰考廟曰王考廟曰皇考廟曰
 顯考廟曰祖考廟遠廟為祧去祧為壇去壇為墀去
 墀為鬼
 指之廟立之主曰帝
 禮不王不禘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
 祭皇父曰皇祖考王母曰皇祖妣父曰皇考母曰皇
 妣夫曰皇辟
 大宗伯裸享先王春日禘夏日禘秋曰嘗冬曰烝

小宗伯辨廟祧之昭穆
 守祧掌先王先公之廟祧若將祭其廟則有司修除
 之其祧則黜聖之其遺衣服藏焉將祭則授尸
 隸僕掌五寢埽除糞灑之事祭祀修寢
 小吏掌邦國之志奠繫世辨昭穆若有事則詔王之
 忌諱
 天府掌祖廟之守藏與其禁令祭則出而陳之既事
 藏之上春釁玉鎮及寶器若遷寶則奉之
 天子牲禘禘嘗禘烝諸侯禘則不禘禘則不嘗

嘗則不烝。烝則不祔。孫可為皇父。尸子不可為父。尸孫幼則使人抱之。無孫則取于同姓可也。孫為王父。尸于祭者子行也。父北面而事之。所以明子事父之道也。夏立尸而卒祭。殷坐尸。周旅酬六尸。曾子曰。尚禮其猶醪與。尸無事則立。有事而後坐。尸神象也。祝將命也。縮酌用茅。明酌也。明水。滄齊。貴新也。

尸飲五。君洗玉爵獻卿。尸飲七。以瑤爵獻夫人。尸飲九。以散爵獻士。及羣有司。君迎牲而不迎尸。別嫌也。尸在廟門外則疑于臣。在廟中則全于君。君在廟門外則疑于君。入廟門則全于臣。全于子。氣也者。神之盛也。魄也者。鬼之盛也。合鬼與神。教之至也。燔燎羶薌。見以蕭光。以報氣也。薦黍稷。羞肝肺首心。覲以俠甒。加以鬱鬯。以報魄也。

魂氣歸于天。形魄歸于地。故祭求諸陰陽之義也。殷人先求諸陽。周人先求諸陰。詔祝于室。坐尸于堂。用牲于庭。升首于室。直祭祝于主。索祭祝于祊。不知神之所在于彼乎。于此乎。或遠諸人乎。祭于祊。尚曰。求諸遠者與。納牲。詔于庭。血毛。詔于室。羹定。詔于堂。三詔皆不同。位。蓋道求而未之得也。一獻質。三獻文。五獻察。七獻神。樂以迎來。哀以送往。故禘有樂。而嘗無樂。

有虞氏之祭也。尚用氣。血腥爛祭。用氣也。殷人尚聲。臭味未成。蕩滌其聲。樂三闋。然後出迎牲。聲音之號。所以詔告于天地之間也。周人尚臭。臭陰達于淵泉。灌以圭璋。既灌。然後迎牲。致陰氣也。蕭合黍稷。臭陽達于墻屋。故既奠。然後炳蕭合羶薌。散齊七日。致齊三日。君致齊于外。夫人致齊于內。然後會于太廟。君純冕。立于阼。夫人副禕。立于東房。君執圭。瓚裸尸。太宗執璋。瓚亞裸。及迎牲。君執紉。卿大夫從。士執芻。宗婦執盎。從。夫人薦滄水。君執鸞。刀羞。

齊。夫人薦豆。此之謂夫婦親之。及入舞宮。執干戚。就舞位。君爲東上。冕而總干。率其羣臣以樂皇尸。是故天子之祭也。與天下樂之。諸侯之祭也。與境內樂之。

玄酒在室。醴醕在戶。粢醢在堂。澄酒在下。陳其犧牲。備其鼎俎。列其琴瑟管磬鍾鼓。修其祝嘏。以降上神。與其先祖。以正君臣。以篤父子。以睦兄弟。以齊上下。夫婦有所。是謂承天之祐。致齊于內。散齊于外。齊之日。思其居處。思其笑語。思

者。其志。意思其所樂。思其所嗜。齊三日。乃見其所爲齊者。祭之日。入室僂然。必有見乎其位。周還出戶。蕭然。必有聞乎其容聲。出戶而聽。愀然。必有聞乎其歎息之聲。祭不欲數。數則煩。煩則不敬。祭不欲疏。疏則怠。怠則忘。是故君子合諸天道。春禘秋嘗。霜露既降。君子履之。必有悽愴之心。非其寒之謂也。春雨露既濡。君子履之。必有怵惕之心。如將見之。

孝子將祭。必有齊莊之心。以慮事。以具服物。修宮室。治百事。及祭之日。顏色必溫。行必恐。如懼。不及愛。然其奠之也。容貌必溫。身必詘。如語焉而未之。然宿者皆出。其立。卑靜以正。如將弗見。然及祭之後。陶陶遂遂。如將復入。然是故。慤善不違身。耳目不違心。思慮不違親。結諸心。形諸色。而術省之。

孝子將祭。慮事不可以不豫。比時具物。不可以不備。薦俎豆。序禮樂。備百官。于是諭其志意。以其恍惚與神明交。

孝子之祭。其立也敬。以詘。其進也敬。以愉。其薦也敬。以欲。退而立。如將受命。已徹而退。敬齊之色。不絕于面。立而不詘。固也。進而不愉。疏也。薦而不欲。不愛也。退立而不如受命。敖也。已徹而退。無敬齊之色。忘本也。如是而祭。失之矣。致愛則存。致慤則著。

君子生則敬。養死則敬。享。禘嘗之義大矣。明其義者君也。能其事者臣也。天道至教。聖人至德。廟堂之上。鬯尊在阼。犧尊在西。

廟堂之下。縣鼓在西。應鼓在東。君在阼。夫人在房。大明生於東。月生於西。此陰陽之分。夫婦之位也。君西酌犧象。夫人東酌鬯尊。禮交動乎上。樂交動乎下。和之至也。

籩豆之薦。水土之品也。不敢用常饗味。而貴多品。所以交於神明之義也。先王之薦。可食也。而不可耆也。卷冕路車。可陳也。而不可好也。武壯而不可樂也。宗廟之威。而不可安也。宗廟之器。可用也。而不可便其利也。所以交於神明者。不可同於所安樂之義也。

古者于禘也。發爵賜服。順陽義也。于嘗也。出田邑。發秋政。順陰義也。

凡飲養陽氣也。食養陰氣也。故春禘而秋嘗。春饗孤子。秋食耆老。其義一也。飲養陽氣。故饗禘有樂。食養陰氣。故食嘗無樂。

作其祝號。玄酒以祭。薦其血毛。腥其俎。熟其殽。醴醊以獻。薦其燔炙。君與夫人交獻。以嘉魂魄。是謂合莫。然後退。而合烹。體其犬豕牛羊。實其簋簠籩豆。鉶羹。祝以孝告。嘏以慈告。是謂大祥。

君牽牲。夫人奠盎。君獻尸。夫人薦豆。卿大夫相君。命婦相夫人。洞洞乎其敬也。屬屬乎其忠也。勿勿乎其欲饗之也。

凡祭宗廟之禮。牛曰一元大武。豕曰剛鬣。豚曰脂肥。羊曰柔毛。雞曰翰音。犬曰羹獻。雉曰疏趾。兔曰明視。脯曰尹祭。稟魚曰商祭。鮮魚曰脰祭。水曰清滌。酒曰清酌。黍曰薺合。梁曰薺其。稷曰明粢。稻曰嘉蔬。韭曰豐本。鹽曰鹹醢。玉曰嘉玉。幣曰量幣。庶人春薦韭。夏薦麥。秋薦黍。冬薦稻。韭以卵。麥以魚。

黍以豚。稻以雁。

月朔必薦新。

君再拜稽首。肉袒親割。敬之至也。稱孝孫孝子。以其義稱也。稱曾孫某。謂國家也。祭祀之相。主人自致其敬。盡其嘉。無與讓也。腥肆爛膾。不知神之所饗也。古者明君爵有德。而祿有功。必賜爵祿于大廟。示不敢專也。

凡賜爵。昭為一。穆為一。昭與昭齒。穆與穆齒。鼎有銘。銘者論謨其先祖之有德善功烈。勲勞慶賞。

乎。成公十七年

夏四月三卜郊不從。乃免牲。孟獻子曰：吾乃今而後

知有卜筮。夫郊祀后稷以祈農事也。是故啓蟄而郊。

郊而後耕。既耕而卜郊宜其不從也。襄公十七年

麋鼠食郊牛。牛死。改卜牛。夏五月辛亥郊。定公十五年

春王正月麋鼠食郊牛角。改卜牛。麋鼠又食其角。乃

免牛。穀梁子曰：郊牛日展斛角而知傷。展道盡矣。其

所以備災之道不盡也。改卜牛。麋鼠又食其角。則亡

乎人矣。非人之所能也。所以免有司之過也。有司免

過。卽變異也。成公十七年

閏月不告月。猶朝于廟。左傳曰：閏月不告朔。非禮也。

閏以正時。時以作事。事以厚生。生民之道。於是乎在。

矣。不告閏朔。棄時政也。何以爲民。胡傳曰：猶朝于廟。

幸其不已之詞。文公六年

大雩。左傳曰：凡祀啓蟄而郊。龍見而雩。始殺而嘗。閉

蟄而烝。過則書。胡傳曰：大雩者。雩于上帝。用盛樂也。

桓公五年

山林川谷丘陵。能出雲爲風雨。見怪物。皆曰神。有天

下祭百神。諸侯在其地則祭之。亡其地則不祭。

大宗伯以血祭祭五嶽。以貍沈祭山林川澤。

小宗伯兆五帝于四郊。四望亦如之。兆山川丘陵墳

衍。各從其方。

天子祭天下各山大川。五嶽視三公。四瀆視諸侯。餘

視伯子男。

孟春之月。乃修祭典。祀山林川澤。

仲冬之月。天子命有司祈祀四海大川。各源淵澤井

泉。季冬乃畢山川之祀。

三王之祭川也。皆先河而後海。

夏四月。猶三望。傳曰。天子有方望之事。無所不通。諸

侯山川有不在封內者。則不祭。然則曷為三望。觸石

而出。膚寸而合。不崇朝而遍雨乎天下。惟泰山河海

潤于千里。故望。

僖公三十一年

仲春之月。上丁命樂正習舞。釋菜。仲丁又命樂正入

學習樂。

凡學。春官釋奠于先師。秋冬亦如之。行事必以幣。

釋奠必有合也。有國故則否。

大司樂掌成均之法。以治建國之學政。而合國之子弟焉。凡有道有德者。使教焉。死則以爲樂祖。祭于瞽宗。

大胥春入學。舍采合舞。

天子大蜡八。伊耆氏始爲蜡。蜡也者。索也。歲十二月合聚萬物而索饗之也。蜡之祭也。主先嗇而祭司嗇也。祭百種以報嗇也。饗農及郵表畷禽獸仁之至。義之盡也。迎貓爲其食田鼠也。迎虎爲其食田豕也。迎而祭之也。祭坊與水庸事也。曰土反其宅。水歸其壑。

昆蟲毋作。草木歸其澤。

八蜡以記四方。四方年不順成。八蜡不通。以謹民財也。順成之方。其蜡乃通。以移民也。既蜡而收。民息已。故既蜡。君子不興功。

子貢觀于蜡。子曰。賜也。樂乎。對曰。一國之人。皆若狂。賜未知其樂也。子曰。百日之蜡。一日之澤。非爾所知也。張而不弛。文武弗能也。弛而不張。文武弗爲也。一

張一弛。文武之道也。天子將出征。類乎上帝。宜乎社。造乎禰。禡于所征之

地受命于祖。受成于學。出征執有罪。反釋奠于學。以訊馘告。

魯子問曰。古者師行。必以遷廟主行乎。孔子曰。天子巡守。以遷廟主行。載于齊車。言必有尊也。

魯子問曰。古者師行。無遷主。則何主。孔子曰。主命。問曰。何謂也。孔子曰。天子諸侯將出。必以幣帛皮圭。告

于祖禰。遂奉以出。載于齊車以行。每舍奠焉。而後就舍。反必告。設奠。卒。飲幣玉。藏諸兩階之間。乃出。蓋貴

命也。

魯子問曰。喪有二孤。廟有二主。禮與。孔子曰。天無二

日。土無二王。嘗禘郊社。尊于二上。未知其為禮也。昔者齊桓公。亟舉兵。作僞主以行。及反。藏諸祖廟。廟有

二主。自桓公始也。大祝。大師。宜于社。造于祖。設軍社。類上帝。國將有事

于四望。及軍歸。獻于社。則前祝。天子命有司。犧牲告社。告所以征之事。而受命焉。

主車。主于中門之外。外門之內。廟主居于道左。社主居于道右。

司巫若國大旱帥巫而舞雩。

仲夏之月命有司為民祈祀山川百源。大雩帝。用盛樂。乃命百縣雩祀百辟卿士。有益于民者。以祈穀實。建巳月雩五方上帝。名曰雩。祭于南郊之旁。命樂正習盛樂。舞皇舞。

仲春之月玄鳥至。至之日。以大牢祀高禘。天子親往。后妃帥九嬪御。乃禮天子所御。帶以弓韉。授以弓矢。于高禘之前。

大宗伯國有大故。旅上帝及四望。

小宗伯大雩及執事禱祠于上下神示。

凡天地之大雩。類社稷宗廟。則為位。

山川之神。則水旱癘疫之災。于是乎祭之。日月星辰之神。則雪霜風雨之不時。于是乎祭之。

梁山崩。晉侯召伯宗。重人曰。國主山川。山崩川竭。君為之不舉。降服乘縵。徹樂出次。祝幣。史辭。以禮焉。

齊有彗。星。齊侯使禳之。晏子曰。無益也。祗取誣焉。天道不諂。不貳其命。若之何禳之。且天之有彗也。以除穢也。君無穢德。又何禳焉。若德之穢。禳之何損。

疾病乃行禱五祀。

女祝。掌王后之內祭祀。禱祠以時。招梗。檜。禳之事。以除疾殃。

男巫。春招弭以除疾病。

季春之月。命國難。九門磔。攘以畢春氣。仲秋之月。天

子乃難。以達秋氣。季冬之月。命有司大難。旁磔。

夏之興也。融降于崇山。其亡也。回祿信于聆隧。商之

興也。禱杙次于丕山。其亡也。夷羊在牧。周之興也。鸞

鷲鳴于岐山。其衰也。杜伯射王于鄆。是皆明神之志。

者也。

鄭人相驚以伯有。曰伯有至矣。則皆走。或夢伯有介

而行。曰壬子。余將殺帶也。明年壬寅。余又將殺段也。

及壬子。帶卒。國人懼。壬寅。段又卒。國人愈懼。子產立

公孫洩及良霄以撫之。乃止。子太叔問其故。子產曰

鬼有所歸。乃不為厲。吾為之歸也。昭公七年

子產適晉。趙景子問曰。伯有能為鬼乎。子產曰。能。人

生始化。曰魄。既生魄。陽曰魂。用物精多。則魂魄強。是

以有精爽。至於神明。匹夫匹婦強死。其魂魄猶能馮

依於人。以為滫厲。况良霄我先君穆公之胄。子良之孫。子耳之子。敝邑之卿。從政三世。其用物也。弘矣。其取精也多矣。其族又大。所馮厚矣。而強死。能為鬼。不亦宜乎。昭公七年

叔向問子產曰。寡君疾病。卜曰實沈。臺駘為祟。敢問此何神也。子產曰。昔高辛氏有二子。伯曰闕伯。季曰實沈。居於曠林。不相能也。日尋干戈。以相征討。后帝不臧。遷闕伯於商丘。主辰。遷實沈於大夏。主參。其季世曰唐叔虞。有文在手。曰虞。遂名之。成王封太叔於

唐。故參為晉星。由是觀之。則實沈參神也。金天氏有裔子曰昧。生允格。臺駘。臺駘能業其官。封諸汾川。沈姒。蓐黃。實守其祀。今晉主汾而滅之矣。由是觀之。則臺駘汾神也。昭公元年

五行之官。列受氏姓。封為上公。社稷五祀。是尊是奉。木正曰勾芒。火正曰祝融。金正曰蓐收。水正曰玄冥。土正曰后土。獻子曰誰氏之五官也。曰少皞氏有四叔。曰重。曰該。曰修。曰熙。重為勾芒。該為蓐收。修熙為玄冥。此三祀也。顓頊有子曰犁。為祝融。共工有子曰

勾龍為后土。此二祀也。烈山氏之子曰柱為稷。自夏以上祀之。周棄亦為稷。自商以來祀之。穀梁屈到嗜芟。有疾。召宗老屬曰。祭我必以芟。及祥。宗老將薦芟。屈建命去之。宗老曰。夫子屬之。子木曰。不然。夫子承楚國之政。其法刑在民心。而藏在王府。祭典有曰。國君有牛享。大夫有羊饋。士有豚犬之奠。庶人有魚炙之薦。籩豆脯醢。則上下共之。不羞珍異。不陳庶侈。夫子不以其私欲干國之典。遂不用。國語

四紀曲禮月令禮運禮器郊特牲玉藻祭法祭義祭統儀禮因事參用

禮樂合編卷之二十一

錫山日齋黃 廣無蛙父纂述
未齋華琪芳芳侯父參閱

貢賦之禮本紀

厥賦惟上上錯。厥田惟中中。冀州
 厥田惟中下。厥賦貞。兗州 厥貢漆絲。厥篚織文。
 厥田惟上下。厥賦中上。 厥貢鹽絺。海物惟錯。岱畎絲枲。鉛松怪石。萊夷作牧。厥篚檿絲。青州
 厥田惟上中。厥賦中中。 厥貢惟土五色。羽畎夏翟。

嶧陽孤桐。泗濱浮磬。淮夷蠙珠暨魚。厥篚玄纁綺。州徐

厥田惟下下。厥賦下上上錯。厥貢惟金三品。璫琨

篠簜。齒革羽毛。惟木。島夷卉服。厥篚織貝。厥包橘柚

錫貢。楊州

厥田惟下中。厥賦上下。厥貢羽毛齒革。惟金三品。

柝幹。栝栢。礪砥。砮丹。惟箇。篚楛。三邦底貢。厥名包匭

菁茅。厥匪玄纁。璣組。九江納錫。大龜。荊州

厥田惟中上。厥賦錯上中。厥貢漆。臬。絺。紵。厥篚織

纁。錫。貢。磬。錯。豫州

厥田惟下上。厥賦下中三錯。厥貢璆。鐵。銀。鏤。砮。磬

熊羆。狐狸。織皮。梁州

厥田惟上上。厥賦中中。厥貢惟球。琳琅玕。雍州

六府孔修。庶土交正。底慎財賦。咸則三壤。成賦中邦。

五百里甸服。百里賦納總。二百里納銍。三百里納秸

服。四百里粟。五百里米。禹貢

初稅畝。魯宣公十五年

哀公問政于孔子。孔子曰。薄賦歛。則人富。公曰。若是

則寡人貧矣。對曰。豈弟君子。民之父母。未見子富而

父貧也。魯哀公二年

季孫欲以田賦。使冉有訪于仲尼。仲尼不對。而私於冉有曰。君子之行也。度於禮。施取其厚。事舉其中。歛從其薄。如是則以丘亦足矣。若不度於禮。而貪冒且無厭。則雖以田賦。將又不足。且子季孫若欲行而法。則周公之典在。若欲苟而行。又何訪焉。弗聽。魯哀公三年鄒穆公有令。食鳧鴈必以粃。無得以粟。於是倉無粃。而求易於民。二石粟而得一石粃。吏以為費。請以粟食之。穆公曰。粟米人之上食。柰何其以養鳧。夫君者

民之父母。取倉之粟。移之於民。此非吾之粟乎。鳧苟食鄒之粃。不害鄒之粟也。粟之在倉。與在民。於我何擇。鄒民聞之。皆知私積與公家為一體也。衛嗣君欲重稅以聚粟。民弗安。以告薄疑。曰。民甚愚矣。夫聚粟也。將以為民也。其自藏之。與在於上。奚擇。薄疑曰。不然。其在于民。而君弗知其不如在上也。其在於上。而民弗知其不如在民也。子產作丘賦。國人謗曰。其父死于路。已為蠶尾。以令於國。國將若何。子寬以告。子產曰。何害。苟利社稷。死

生以之。且吾聞為善者不改其度。故能有濟。民不可
逞。度不可改。詩曰。禮義不愆。何恤于人言。吾不可遷
矣。已上春秋傳

大府掌九貢九賦九功之貳。以受其貨賄之入。頒其
貨于受藏之府。頒其賄于受用之府。凡官府都鄙之
吏。及執事者受財用焉。凡頒財以式法授之。關市之
賦。以待王之膳服。邦中之賦。以待賓客。四郊之賦。以
待稍秣。家削之賦。以待匪頒。邦甸之賦。以待工事。邦
縣之賦。以待幣帛。邦都之賦。以待祭祀。山澤之賦。以

待喪紀。幣餘之賦。以待賜予。凡邦國之貢。以待弔用。
凡萬民之貢。以充府庫。凡式貢之餘財。以供玩好之
用。凡邦之賦用。取具焉。歲終則以貨賄之入。出會之。

已上
周禮

冢宰制國用。必於歲之杪。五穀皆入。然後制國用。用
地小大。視年之豐耗。以三十年之通制。國用量入以
為出。
祭用數之。飭。喪用三年之。飭。喪祭用不足曰暴。有餘
曰浩。祭豐年不奢。凶年不儉。

國無九年之蓄曰不足。無六年之蓄曰急。無三年之蓄曰國非其國也。三年耕必有一年之食。九年耕必有三年之食。以三十年之通。雖有凶旱水溢。民無菜色。然後天子食。日舉以樂。用民之力。歲不過三日。凡使民。任老者之事。食壯者之食。三年之喪。與新有昏者。期不使。已上王制

貢賦之禮統紀

魏文侯時。租賦增倍於常。或有賀者。文侯曰。今戶口不加。而租賦歲倍。此由課多也。夫貪其賦稅。不愛人。是虞人反裘而負薪也。徒惜其毛。而不知皮盡。而毛無所傳。

秦舍地而稅人。收大半之賦。漢高祖輕田租。什五而稅一量。吏祿官用以定賦。文帝詔賜天下民租之半。詔曰。農天下之本。務莫大焉。今瘞身從事。而有租稅之賦。是謂本末者。無以異。

也。其於勸農之道未備。其除田之租稅。唐始定租庸調之法。以人丁爲本。一曰租。丁男一人授田百畝。但歲納租粟二石。二曰調。每丁隨鄉土所出。歲輸絹或綾。總共二丈。綿三兩。輸布者麻三斤。三曰庸。每丁定役二十日。不役則日爲絹三尺。代宗始以畝定稅。歛以夏秋。德宗時。楊炎爲相。遂作兩稅法。夏輸無過六月。秋輸無過十一月。以大曆十四年墾田之數爲定。而均收之。

神宗患田賦不均。詔司農重定方田及均稅法。頒之天下。方田之法。以東西南北各千步。當四十一頃。六十六畝。一百六十步爲一方。歲以九月。縣委令佐分地計量。隨陂原平澤而定其地。因赤淤黑壚而辨其色。方量畢。以地及色參定肥瘠。而分五等。以定其稅。至明年三月。畢揭以示民。一季無訟。卽書戶帖。連莊帳。付之以爲地符。均稅之法。縣各以其租額稅數爲限。舊嘗收蹙奇零。如米不及十合。而收爲升。絹不滿十分。而收爲寸之類。今不得用其數。凡越額增數。皆

禮樂合編 卷之二十一 六
禁。若瘠鹵不毛。及衆所食利。山林陂塘溝路墳墓。皆不立稅。

文帝時有獻千里馬者。帝詔曰。鸞旗在前。屬車在後。吉行日五十里。師行三十里。朕乘千里馬。獨先安之。朕不受獻也。

光武詔曰。往年已敕郡國。異味不得有所獻御。今猶未止。非徒有豫養導擇之勞。至乃煩擾道上。疲費過所。其令大官勿復受。

和帝時南海獻荔枝龍眼。奔騰險阻。死者繼路。臨武

長唐羗上書陳狀。帝詔曰。遠國珍羞。本以薦奉宗廟。苟有傷害。豈愛民之本。其敕大官。勿復受獻。

安帝詔曰。凡供薦新味。多非其節。或鬱養彊熟。或穿屈萌芽。味無所至。而夭折生長。豈所以順時育物乎。傳曰。非其時不食。自今當奉祠陵廟。及給御者。皆須時乃上。

順帝詔曰。海內頗有災異。朝廷修政。大官減膳。珍玩不御。而桂楊太守文龔。遠獻大珠。以求幸媚。令封還之。

唐制州府歲市土所出以爲貢。其價視絹之上下。無過五十匹。異物滋味。名馬鷹犬。非有詔不獻。有加配。則以代租賦。太宗謂朝集使曰。任土作貢。布在前典。當州所產。則充庭實。比聞都督刺史。邀射聲名。厥土所賦。或嫌其不善。踰境外求。更相倣效。遂以成俗。極爲勞擾。宜改此弊。不可更然。憲宗禁無名貢獻。而至者不甚却。學士錢徽懇諫罷之。帝密戒後有獻。毋入右銀臺門。以避學士。

宋太祖詔自今長春節。及他慶賀。不得輒有貢獻。真宗時內侍裴愈。因事至交州。俾其進龍花蕊。帝怒黜愈。

孝宗詔諸路。或假貢奉爲名。漁奪民利。果實則封閉。園林海錯。則彊奪商販。至於禽獸昆蟲珍味之屬。則抑配人戶。致使所在居民。以土產之物爲苦。仰州軍條具土產合貢之物。聞於朝。當議參酌。天地宗廟陵寢。合用薦獻。及德壽宮甘旨之奉。止許長吏修貢外。其餘一切並罷。州郡因緣多取。以違制坐之。已上二史十一

凡建邦國。以上圭土。其地而制。其祿諸公之地。封疆
 方五百里。其食者半。諸侯之地。封疆方四百里。其食
 者參之一。諸伯之地。封疆方三百里。其食者參之一。
 諸子之地。封疆方二百里。其食者四之一。諸男之地。
 封疆百里。其食者四之一。凡造都鄙。制其地域而封溝之。
 以其室數制之。不易之地。家百畝。一易之地。家二百畝。
 再易之地。家三百畝。

經制之禮本紀

凡建邦國。以上圭土。其地而制。其祿諸公之地。封疆
 方五百里。其食者半。諸侯之地。封疆方四百里。其食
 者參之一。諸伯之地。封疆方三百里。其食者參之一。
 諸子之地。封疆方二百里。其食者四之一。諸男之地。
 封疆百里。其食者四之一。凡造都鄙。制其地域而封溝之。
 以其室數制之。不易之地。家百畝。一易之地。家二百畝。
 再易之地。家三百畝。

令五家爲比。使之相保。五比爲閭。使之相受。四閭爲族。使之相葬。五族爲黨。使之相救。五黨爲州。使之相調。五州爲鄉。使之相賓。會萬民之卒伍而用之。五人爲伍。五伍爲兩。五兩爲卒。五卒爲旅。五旅爲師。五師爲軍。以起軍旅。以作田役。以比追胥。以令貢賦。經土地而井牧其野。九夫爲井。四井爲邑。四邑爲丘。四丘爲甸。四甸爲縣。四縣爲都。以任地事而令貢賦。五家爲鄰。五鄰爲里。四里爲鄣。五鄣爲鄙。五鄙爲縣。

五縣爲遂。皆有地域。溝樹之。使各掌其政。令刑禁。以歲時稽其人民。而授之田野。簡其兵器。教之稼穡。凡治野。以下劑致。以田里安。以樂昏擾。以土宜教。以稼穡。以興勸。以時器勸。以疆予。以任。以土均。以平政。凡治野。夫間有遂。遂上有徑。十夫有溝。溝上有畛。百夫有洫。洫上有涂。千夫有澮。澮上有道。萬夫有川。川上有路。以達于畿。載師。以厘里任國中之地。以場圃任園地。以宅田士

田賈田任近郊之地。以官田牛田賞田牧田任遠郊之地。以公邑之田任甸地。以家邑之田任稍地。以小都之田任縣地。以大都之田任疆地。凡任地。國宅無征。國廛二十而一。近郊十一。遠郊二十而三。甸稍縣都皆無過十二。惟漆林之征二十而五。凡宅不毛者有里布。凡田不耕者出屋粟。凡民無職事。出夫家之征。以時徵其稅。凡任民。任農以耕。事貢九穀。任圃以樹。事貢草木。任

工以飭財。事貢器物。任商以市。事貢貨賄。任牧以畜。事貢鳥獸。任嬪以女。事貢布帛。任衡以山。事貢其物。任虞以澤。事貢其物。職方氏掌天下之圖。辨邦國都鄙四夷八蠻七閩九貉五戎六狄之人民。與其財用。九穀六畜之數。東南曰揚州。其山鎮曰會稽。其澤藪曰具區。其川三江。其浸五湖。其利金錫竹箭。其民二男五女。其畜宜鳥獸。其穀宜稻。正南曰荊州。其山鎮曰衡山。其澤藪曰雲夢。其川江

漢其浸潁。湛其利。丹銀齒革。其民一男二女。其畜宜鳥獸。其穀宜稻。

河南曰豫州。其山鎮曰華山。其澤藪曰圃田。其川榮。雒其浸。波滄其利。林漆絲枲。其民二男三女。其畜宜六擾。其穀宜五種。

正東曰青州。其山鎮曰沂山。其澤藪曰望諸。其川淮。泗其浸。沂沐其利。蒲魚。其民二男二女。其畜宜鷄狗。其穀宜稻麥。

河東曰兗州。其山鎮曰岱山。其澤藪曰大野。其川河

沛。其浸盧維。其利蒲魚。其民二男三女。其畜宜六擾。其穀宜四種。

正西曰雍州。其山鎮曰嶽山。其澤藪曰弦蒲。其川涇。汭其浸。渭洛其利。玉石。其民三男二女。其畜宜牛馬。其穀宜黍稷。

東北曰幽州。其山鎮曰醫無閭。其澤藪曰貍養。其川河。沛其浸。菑時其利。魚鹽。其民一男三女。其畜宜四擾。其穀宜三種。

河內曰冀州。其山鎮曰霍山。其澤藪曰揚紆。其川漳。

其浸汾潞。其利松柏。其民五男二女。其畜宜牛羊。其穀宜黍稷。

正北曰并州。其山鎮曰恒山。其澤藪曰昭餘所。其川虜沱。嘔夷。其浸涑易。其利布帛。其民二男三女。其畜

宜五擾。其穀宜五種。已上 周禮

凡四海之內。斷長補短。方三千里。為田八萬一千億畝。方百里者。為田九十億畝。山陵林麓。川澤溝瀆。城郭宮室。塗巷三分去一。其餘六十億畝。王制

理財之禮統紀一

鑄錢 輸粟 賣爵 募田 入奴婢 造幣 課馬 煮鹽 置鐵 均輸

漢興接秦之弊。丈夫從軍。旅老弱轉糧餼。作業劇而財匱。自天子不能具鈞駟。而將相或乘牛車。齊民無藏。蓋於是為秦錢重。難用。更令民鑄錢。一黃金一斤。約法省禁。而不軌逐利之民。蓄積餘業。以稽市物。物踊騰糶。米至石萬錢。馬一疋則百金。天下已平。高祖乃令賈人不得衣絲乘車。重租稅以困辱之。孝惠時漕轉山東粟以給中都官。歲不過數十萬石。孝文時莢錢益多輕。乃更鑄四銖錢。其文為半兩。令

民縱得自鑄錢故吳諸侯也。以卽山鑄錢富埒天子。其後卒以畔逆。鄧通大夫也。以鑄錢財過王者。故吳鄧氏錢布天下。而鑄錢之禁生焉。匈奴數侵盜北邊。屯戍者多。邊粟不足給食。當食者。于是募民能輸及轉粟于邊者。拜爵。爵得至大庶長。孝景時。上郡以西旱。亦復修賣爵令。而賤其價。以招民。及徒復作。得輸粟縣官。以除罪。益造苑馬。以廣用。而宮室列觀。輿馬益修矣。漢興七十餘年之間。國家無事。民人給家足。都鄙廩

庾皆滿。而府庫餘貨財。京師之錢累巨萬。貫朽而不可校。太倉之粟陳陳相因。充溢露積于外。至腐敗不可食。衆庶街巷有馬。阡陌之間成羣。乘字牝者。儼而不得聚會。守閭閻者。食梁肉。爲吏者。長子孫。居官者。以爲姓號。故人人自愛。而重犯法。先行義。而後紕耻辱焉。當是時。網疏而民富。役財驕溢。或至兼并豪黨之徒。以武斷于鄉曲。宗室有土。公卿大夫以下。爭于奢侈。室廬輿服。僭上無度。物盛而衰。固其變也。嚴助朱買臣等。招來東甌。事兩越。江淮之間。蕭然煩。

費矣。唐蒙司馬相如開路西南夷。鑿山通道千餘里。以廣巴蜀。巴蜀之民罷焉。彭吳賈滅朝鮮。置滄海之郡。則燕齊之間靡然發動。及王恢設謀馬邑。匈奴絕和親。侵擾北邊。兵連而不解。天下苦其勞。而干戈日滋。行者齎。居者送。中外騷擾而相奉。百姓抗弊以巧法。財賂衰耗而不瞻。入物者補官。出貨者除罪。選舉陵遲。廉耻相冒。武力進用。法嚴令具。興利之臣自此始。其後漢將歲以數萬騎出擊胡。及車騎將軍衛青取

匈奴河南地。築朔方。當是時。漢通西南夷道。作者數萬人。千里負擔饋糧。率十餘鍾。致一石。散幣于邛僂。以集之。數歲道不通。蠻夷因以數攻。更發兵誅之。悉巴蜀租賦。不足以更之。乃募豪民田南夷。入粟縣官。而內受錢于都內。東至滄海之郡。人徒之費。擬于南夷。又興十萬餘人。築衛朔方。轉漕甚遼遠。自山東咸被其勞。費數十百巨萬。府庫益虛。乃募民能入奴婢。得以終身復。爲郎增秩。及入羊爲郎。始于此。大將軍攻匈奴。斬首虜萬九千級。留蹕無所食。議令

民得買爵。及贖禁固免減罪。請置賞官。命曰武功爵。級十七萬。凡直三十餘萬金。軍功多用越等。大者封侯。卿大夫。小者郎吏。

驃騎仍再出擊胡。獲首四萬。其秋。渾邪王率數萬之衆來降。于是漢發車二萬乘迎之。既至。受賞。賜及有功之士。是歲。費凡百餘巨萬。

河決觀梁楚之地。固已數困。而緣河之郡。隄塞河。輒決壞。費不可勝計。其後。番係欲省砥柱之漕。穿汾河。渠以爲溉田。作者數萬人。鄭當時爲渭漕渠。回遠鑿

直渠。自長安至華陰。作者數萬人。朔方亦穿渠。作者數萬人。各歷二三碁。功未就。費亦各巨萬十數。遣大將軍十餘萬。擊右賢王。獲首虜萬五千級。明年仍再出擊胡。得首虜萬九千級。捕斬首虜之士。受賜黃金二十餘萬斤。虜數萬人。皆得厚賞。衣食皆仰給縣官。而漢軍之士。馬死者十餘萬。兵甲之財。轉漕之費。不與焉。天子爲伐胡。盛養馬。馬之來食長安者數萬匹。卒牽掌者。關中不足。乃調旁近郡。而胡降者。皆衣食縣官。

縣官不給。天子乃損膳。解乘輿。出御府。禁藏以贍之。山東被水。菑民多饑乏。於是天子遣使者虛郡國倉廩以賑貧民。猶不足。又募豪富人相貸假。尚不能相救。乃徙貧民於關以西。及充朔方以南。新秦中。七十餘萬口。衣食皆仰給縣官。數歲假予產業。使者分部護之。冠蓋相望。其費以億計。於是縣官大空。而富商大賈。或蹠財役貧。轉轂百數。廢居居邑。封君皆低首仰給。冶鑄煮鹽。財或累萬金。而不佐國家之急。黎民

重困。

天子與公卿議更錢造幣。以贍用。而摧浮滯。并兼之。徒是時。禁苑有白鹿。而少府多銀錫。自孝文更造四銖錢。至是用少。縣官往往即多銅。山鑄錢。民亦間盜鑄。錢不可勝數。錢益多。而輕物益少。而貴。有司曰。古者皮幣。諸侯以聘。享金有三等。黃金爲上。白金爲中。赤金爲下。今半兩錢。法重四銖。而姦或盜摩錢裏。取鎔。錢益輕薄。而物貴。則遠方用幣。煩費不省。乃以白鹿皮。方尺。緣以藻。績爲皮幣。直四十萬。王侯宗室。朝

覲聘享必以皮幣薦璧。然後得行。又造銀錫爲白金。以爲天用。莫如龍。地用。莫如馬。人用。莫如龜。以故白金三品。其一曰重八兩。圓之。其文龍。名曰白選。直三千。二曰重老小。方之。其文馬。直五百。三曰復小。指之。其文龜。直三百。令縣官銷半兩錢。更鑄三銖錢。文如其重。盜鑄諸金錢罪皆死。而吏民之盜鑄白金者。不可勝數。以東郭咸陽孔僅爲大農丞。領鹽鐵事。桑弘羊以計筭用事。侍中咸陽齊之大煮鹽。孔僅南陽大冶。皆致

累千金。故鄭當時進言之。而三人言利事。析秋毫矣。法旣益嚴。吏多廢免。兵革數動。民多買復。及五大夫徵發之士益鮮。於是除千夫五大夫爲吏。不欲者出馬。有司言三銖錢輕。易姦詐。乃更請諸郡國鑄五銖錢。周郭其下。令不可摩取鎔焉。大農丞孔僅咸陽言。山海天地之藏也。皆宜屬少府。陛下不私。以屬大農。佐賦。願募民自給費。因官器作煮鹽。官與牢盆。敢私鑄鐵器煮鹽者。鈇左趾。沒入其器物。郡不出鐵者。置小

鐵官便屬在所縣使孔僅東郭咸陽乘傳舉行天下
 鹽鐵作官府除故鹽鐵家富者為吏吏道益濶不選
 而多賈人矣。
 諸賈人各以其物自占率緡錢二千而一筭諸作有
 租及鑄率緡錢四千一筭北邊騎士輜車以一筭商
 賈人輜車二筭船五丈以上一筭。
 卜式持錢二十萬予河南守給徙民河南上富人助
 貧籍天子見卜式名識之曰是固前而欲輸其家半
 助邊於是以式為長者故尊顯以風百姓拜為齊太

傅孔僅使天下鑄作器三年中拜為大農列九卿桑
 弘羊為大農丞筦諸會計事稍置均輸以通貨物
 自造白金五銖錢後五歲赦吏民之坐盜鑄金錢死
 者數十萬人其不發覺相殺者不可勝計赦自出者
 百餘萬人然不能半自出天下大抵無慮皆鑄金錢
 矣。
 天子既下緡錢令而尊卜式百姓終莫分財佐縣官
 於是楊可告緡錢縱矣郡國多姦鑄錢錢多輕而公
 卿請令京師鑄鍾官赤側一當五賦官用非赤側不

得行其後赤側錢賤民巧法用之不便又廢於是悉
禁郡國無鑄錢專令上林三官鑄錢既多而令天下
非三官錢不得行郡國所前鑄錢皆廢銷之輸其銅
三官而民之鑄錢益少計其費不能相當惟真工大
姦乃盜爲之

桑弘羊爲治粟都尉領大農盡代僅筦天下鹽鐵弘
羊以諸官各自市相與爭物故騰躍而天下賦輸或
不償其僦費乃請置大農部丞數十人分部主郡國
各徃徃縣置均輸鹽鐵官令遠方各以其物貴時商

賈所轉販者爲賦而相灌輸置平準于京師都受天
下委輸召工官治車諸器皆仰給大農大農之諸官
盡籠天下之貨物貴則賣之賤則買之如此富商大
賈無所牟大利則反本而萬物不得騰踊故抑天下
物名曰平準

弘羊又請令吏得人粟補官及罪人贖罪令民能入
粟甘泉各有差以復終身不告緡他郡國各輸急處
而諸農各致粟山東漕益蔗六百萬石一歲之中太
倉甘泉倉滿邊餘穀諸物均輸帛五百萬匹民不益

賦。而天下用饒。於是弘羊賜爵左庶長。黃金再百斤。馬。是歲小旱。上令官求雨。卜式言曰。縣官當食租衣稅而已。今弘羊令吏坐市列肆。販物求利。烹弘羊。天乃雨。

已上平準書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理財之禮統紀二

散財商賈

時用鑄錢

冶煮積貯

畜牧貴粟

天子不言多少。諸侯不言利害。大夫不言得喪。國有沃野之饒。而民不足於食者。工商盛而本業荒也。有山海之貨。而民不足於財者。不務民用。而滌巧衆也。諸侯好利。則大夫鄙。大夫鄙則士貪。士貪則庶民盜。是開利孔。為民罪梯也。民人藏於家。諸侯藏於國。天子藏於海內。故民人以垣墻為藏。閉天子以四海為匣。匱。

三桓專魯。六卿分晉。不以鹽鐵。故權利深者。不在山海。在朝廷一家。害百姓。在蕭牆。而不在胸臆也。李梅多實者。來年為之衰。新穀熟者。舊穀為之虧。自天地不能兩盈。而况于人事乎。故利於此者。必耗於彼。

王者富民。霸者富士。僅存之國富大夫。亡國富筐篋。實府庫。筐篋已富。府庫已實。而百姓貧。夫是之謂上溢而下漏。

鹽鐵論

善者因之。其次利道之。其次教誨之。其次整齊之。最

下者與之爭。

山西饒材竹穀。繡旄玉石。山東多魚鹽。漆絲聲色。江南出柀梓。薑桂金錫。連丹沙犀。璵璣珠璣齒革。龍門碣石北。多馬牛羊旃裘筋角。銅鐵則千里往往山出。基置。

人各任其能。竭其力。以得所欲。故物賤之。徵貴之。徵賤。各勸其業。樂其事。若水之趨下。日夜無休。農不出則乏其食。工不出則乏其事。商不出則三寶絕。虞不出則財匱少。財匱少而山澤不辟矣。此四者

民所衣食之原也。原大則饒，原小則鮮。上則富國，下則富家。貧富之道，莫之奪予，而巧者有餘，拙者不足。太公望封於營丘，地瀉鹵，人民寡，於是太公勸其女功，極技巧，通魚鹽，則人物歸之，繼至而輻僂，故齊冠帶衣履天下，海岱之間，歛衽而往朝焉。其後管子修之，設輕重九府，則桓公以霸。禮生於有而廢於無，故君子富好行其德，小人富以適其力。淵深而魚生之，山深而獸往之，人富而仁義附焉。

天下熙熙，皆爲利來。天下攘攘，皆爲利往。夫千乘之王，萬家之侯，百室之君，尙有患貧，而况匹夫編戶之民乎。越王勾踐困於會稽之上，乃用范蠡計然。計然曰：知鬪則修備，時用則知物。二者形，則萬貨之情可得而觀已。故歲在金穰，水毀木饑，火旱旱則資舟，水則資車，物之理也。六歲穰，六歲旱，十二歲一大饑。夫糶二十病農，九十病末，末病則財不出，農病則草不辟矣。上不過八十，下不減三十，則農末俱利，平糶齊物，闕

市不乏。治國之道也。積著之理。務完物。無息幣。物相貿易。腐敗而食之。貨勿留。無敢居貴。論其有餘不足。則知貴賤。貴上極則反賤。賤下極則反貴。貴出如糞。土賤取如珠玉。財幣欲其行如流水。修之十年。國富。子貢廢著鬻財於曹魯之間。結駟連騎。束帛之幣。以聘享諸侯。所至國君無不分庭與之。抗禮。夫使孔子名布揚於天下者。子貢先後之也。白圭樂觀時變。人棄我取。人取我與。歲熟取穀。予之絲漆。蠶。凶取帛絮。與之食。太陰在卯。穰。明歲衰。惡。至

午。早。明歲美。至酉。穰。明歲衰。惡。至子。大旱。明歲美。有水。至卯。積著。率歲倍。欲長錢。取下穀。長石斗。取上種。能薄飲食。忍嗜欲。節衣服。與用事。僮僕同苦樂。趨時。若猛獸。擊鳥之。發。故曰。吾治生產。猶伊尹。呂尚之謀。孫吳用兵。商鞅行法。是也。倚頓用鹽。鹽起。而邯鄲郭縱。以鐵冶成業。與王者埒富。烏氏保畜牧。及衆。斥賣求奇繒物。間獻遺戎王。戎王什倍其償。與之畜。畜至用谷。量牛馬。秦始皇帝令。保比封君。以時與列臣朝請。而巴蜀寡婦清。其先得

丹穴。而擅其利。數世家亦不訾。清寡婦也。能守其業。用財自衛。不見侵犯。秦皇帝爲築女懷清臺。夫僕鄙人。牧長。清窮鄉寡婦。禮抗萬乘。名顯天下。豈非以富耶。諺曰。百里不販樵。千里不販糶。居之一歲。種之以穀。十歲樹之以木。百歲樹之以德。德者人物之謂也。今有無秩祿之奉。爵邑之入。而樂與之比者。命曰素封。陸地牧馬二百蹄。牛蹄角千。千足羊。澤中千足彘。水居千石魚陂。山居千章之材。安邑千樹棗。燕秦千樹。

栗。蜀漢江陵千樹橘。淮北常山以南。河濟之間。千樹荻。陳夏千畝漆。齊魯千畝桑麻。渭川千畝竹。及各國萬家之城。帶郭千畝。千畝卮茜。千畦薑韭。此其人皆與千戶侯等。然是富給之資也。不窺市井。不行異邑。坐而待收。身有處士之義。而取給焉。編戶之民。富相什則卑下之。伯則畏憚之。千則役。萬則僕。物之理也。夫用貧求富。農不如工。工不如商。刺繡文。不如倚市門。此言末業貧者之資也。通邑大都。酤一歲千釀。醢醬千坭。醬千甔。屠牛羊彘千皮。販穀。

糶千鍾。薪橐千車。船長千丈。木千章。竹竿萬个。其輶車百乘。牛車千兩。木器髹者千枚。銅器千鈞。素木鐵器若卮茜千。馬蹄躐千。牛千足。羊彘千雙。僮手指千。筋角丹沙千斤。其帛絮細布千鈞。文采千匹。榻布皮革千石。漆千斗。藥麴鹽豉千答。鮐鯨千斤。鰕千石。鮑千鈞。棗栗千石者三之。狐鼯裘千皮。羔羊裘千石。旃席千具。佗果菜千鍾。子貸金錢千貫。貪賈三之。廉賈五之。此亦比千乘之家。其大率也。

秦之敗也。豪傑皆爭取金玉。而任氏獨窖倉粟。楚漢

相距滎陽也。民不得耕種。米石至萬。而豪傑金玉盡。歸任氏。任氏以此起富。富人爭奢侈。而任氏折節爲儉。力田畜。田畜人爭取賤賈。任氏獨取貴善。富者數世。然任公家約。非田畜所出。弗衣食。公事不畢。則身不得飲酒食肉。以此爲閭里率。故富而主上重之。

賢人深謀于廊廟。論議朝廷。守信死節。隱居巖穴之士。設爲名高者。安歸乎。歸于富厚也。壯士在軍。攻城先登。陷陣却敵。斬將奪旗。前蒙矢石。不避湯火之難者。爲重賞使也。其在閭巷少年。攻剽椎埋。劫人作姦。

掘冢鑄弊。任俠并兼。借交報仇。篡逐幽隱。不避法禁。走死地如鶩。其實皆為財用耳。今夫趙女鄭姬。設形容。揆鳴琴。揄長袂。躡利屐。目挑心招。出不遠千里。不擇老少者。奔富厚也。游閑公子。飾冠劍。連車騎。亦為富厚容也。弋射漁獵。犯晨夜。冒霜雪。馳阡谷。不避猛獸之害。為得味也。博戲馳逐。鬪雞走狗。作色相矜。必爭勝者。重失質也。醫方諸食。技術之人。焦神極能。為重糈也。吏士舞文弄法。刻章偽書。不避刃劍之誅者。沒於賂遺也。農工商賈。畜長固求富益。貨也。此有知。

盡能索耳。終不餘力。而讓財矣。

夫織嗇筋力。治生之正道也。而富者必用奇勝。田農拙業。而秦陽以蓋一州。掘塚姦事也。而曲叔以起博戲惡業也。而桓發用之富。行賈丈夫賤行也。而雍樂成以饒。販脂辱處也。而雍伯千金。賣漿小業也。而張氏千萬。洒削薄技也。而郢氏鼎食。胃脯簡微耳。濁氏連騎。馬醫淺方。張里擊鍾。此皆誠壹之所致。由是觀之。富無經業。則貨無常主。能者輻湊。不肖者瓦解。千金之家。比一都之君。巨萬者。乃與王者同樂。豈所謂

素封者邪非也。貨殖傳

景王將鑄大錢。單穆公曰不可。古者天災降戾。於是量資幣。權輕重。以振救民。民患輕。則作重幣行之。於是。有母權子而行。若不堪重。則多作輕幣行之。亦不廢重。於是。有子權母而行。今王廢輕而作重。民失其資。能無匱乎。若匱。王用將有所乏。乏則將厚取民。民不給。將有遠志。是離民也。民離而財匱。而又奪之資。以益其災。是去其藏而翳其人也。王弗聽。卒鑄大錢。

周語

世之有饑穰。天之行也。禹湯被之矣。卽不幸有方二。三千里之旱。國胡以相恤。卒然邊境有急。數十百萬之衆。國胡以餽之。兵旱相乘。天下大屈。有勇力者。聚徒而衡擊。罷夫羸老。易子而斃其骨。政治未畢。通也。遠方之能疑者。并舉而爭起矣。廼駭而圖之。豈將有及乎。夫積貯者。天下之大命也。若粟多而財有餘。以攻則取。以守則固。以戰則勝。懷敵附遠。何招而不至。今。毆民而歸之農。皆著於本。使天下皆食其力。未技。游食之民。轉而緣南。則蓄積足。而人樂其所矣。可。

以富安天下。而直爲此廩廩也。夫珠玉金銀。饑不可食。寒不可衣。然而衆貴之者。以用之在上也。其爲物輕微易藏。在於把握。可以周海內。而忘饑寒之患。此令臣輕背其主。而民易去其鄉。盜賊有所勸。亡逃者得輕資也。粟米布帛。生於地。長於時。聚於力。非可一日成也。數石之重。中人弗勝。不爲姦邪所利。一日弗得。而饑寒至。是故明君貴五穀。而賤金玉。春不得避風塵。夏不得避暑熱。秋不得避陰雨。冬不

得避寒凍。四時之間。亡時休息。又私自送往迎來。吊死問疾。養孤長幼。在其中。勤苦如此。尚復被水旱之災。急政暴虐。賦歛不時。朝令而暮改。當其有者。半賈而賣。亡者取倍稱之息。於是有賣田宅鬻子孫以償責者矣。而商賈大者積貯倍息。小者坐列販賣。操其奇贏。日游都市。乘上之急。所賣必倍。故其男不耕耘。女不蠶織。衣必文采。食必梁肉。亡農夫之苦。有阡陌之得。因其富厚。交通王侯。力過吏勢。以利相傾。千里遨遊。冠蓋相望。乘堅策肥。履絲曳縞。此商人所以兼

併農人農人所以流亡者也。欲人務農在於貴粟。貴粟之道在於使人以粟為賞。罰。今募天下入粟縣官得以拜爵得以除罪所補者三。一曰主用足。二曰民賦少。三曰勸農功。爵者上之所擅出於口而無窮。粟者人之所種生於地而不乏。夫得高爵與免罪人之所甚欲也。使天下入粟於邊以受爵免罪不過三歲塞下之粟必多矣。晁錯

理財之禮統紀三

節用 開鑄 務農 通商 鹽鉄 貴粟

凡有地牧民者務在四時守在倉廩國多財則遠者來地舉辟則可留處倉廩實則知禮節衣食足則知榮辱。牧民積於不涸之倉者務五穀也。藏於不竭之府者養桑麻育六畜也。士經未產不禁則野不辟。地辟而國貧者舟輿飾臺榭廣也。地之生財有時民之用力有倦而人君之欲無窮以有時與有倦養無窮之君而度量不生於其

間。則。上。下。相。疾。取。於。民。有。度。用。之。有。止。國。雖。小。必。安。取。於。民。無。度。用。之。不。止。雖。大。國。必。危。夫。野。與。市。爭。民。家。與。府。爭。貨。金。與。粟。爭。貴。鄉。與。朝。爭。治。野。不。積。草。農。事。先。也。府。不。積。貨。藏。於。民。也。市。不。成。肆。家。用。足。也。朝。不。合。衆。鄉。分。治。也。權修

山澤救於火。草木殖於成。國之富也。溝瀆遂於隘。鄣水安其藏。國之富也。桑麻殖於野。五穀宜其地。國之富也。六畜育於家。瓜瓠葷菜百果備具。國之富也。工。事。無。刻。鏤。女。事。無。文。章。國。之。富。也。立政

儉則傷事。侈則傷貨。儉則金賤。金賤則事不成。故傷事。侈則金貴。金貴則貨賤。故傷貨。乘馬

王主積于民。霸主積于將士。衰主積于貴人。亡主積于婦女珠玉。故先王慎其所積。一日不食。比歲歉。三日不食。比歲饑。五日不食。比歲荒。七日不食。無國土。十日不食。無疇類。盡死矣。樞言

主上無積而宮室美。氓家無積而衣服修。乘車者飾。觀望。步行者雜文采。本資少而末用多者。侈國之俗也。粟行於三百里。則國毋一年之積。粟行于四百

里。則國毋二年之積。粟行于五百里。則眾有饑色。八
 菽粟不足。木生不禁。民必有饑餓之色。而工以雕文。觀
 刻鏤相稱也。謂之逆。布帛不足。衣服無度。民必有凍
 寒之傷。而女以美衣錦繡綦組相稱也。謂之逆。重令
 陰陽進退。滿虛亡時。其散合可以視歲。惟聖人不為。
 歲能知滿虛。奪餘滿補不足。以通政事。以瞻民常。
 先王知眾民彊兵。廣地富國之必生於粟也。故禁末
 作。止奇巧。而利農事。凡農者。月不足。而歲有餘也。
 不生粟之國亡。粟生而死者霸。粟生而不死。王。粟

多。則天下之物盡至矣。農事勝則入粟多。入粟多
 則國富。國富則安鄉重家。安鄉重家。雖變俗易習。毆
 眾移民。至於殺之。而民不惡。治國
 臺榭相望者。亡國之廡也。馳車充國者。追寇之馬也。
 羽劔珠飾者。斬生之斧也。文采纂組者。燔功之窰也。
七臣
 食民有率。率三十畝而足於卒歲。歲兼美惡。畝取一
 石。則人有三十石。果蓏素食。當十石。糠粃六畜。當十
 石。則人有五十石。布帛麻絲。旁人奇利。未其在中也。

故國有餘藏。民有餘食。禁藏

日至六十日而陽凍釋。七十日而陰凍釋。陰凍釋而
稅。稷。故。春。事。二。十。五。日。之。內。耳。也。穀。重。而。萬。物。輕。

穀。輕。而。萬。物。重。匡乘馬

桓公曰。吾何以爲國。管子曰。惟官。山海爲可耳。桓公

曰。何謂官。管子曰。海王之家。謹正鹽筴。海王

五穀食米。民之司命也。黃金刀幣。民之通施也。故善

者。執其通施。以御其司命。故民力可得而盡。利出

於一孔者。其國無敵。出二孔者。其兵不詘。出三孔者。

不可以舉兵。出四孔者。其國必亡。先王知其然。故塞

民之養。隘其利途。故予之在君。奪之在君。貧之在君。

富之在君。故民之戴上如日。親君若父母。善者委

施於民之所不足。操視於民之所有餘。夫民有餘則

輕之。故人君歛之以輕。民不足則重之。故人君散之

以重。春賦以歛。繒帛夏貸以收。秋實。故民無廢事。

而國無失利。以室廡籍謂之毀成。以六畜籍謂之

止生。以田畝籍謂之禁耕。以正人籍謂之離情。以正

戶籍謂之養羸。五者不可畢用。故天子籍於幣。諸侯

籍於食。中歲之穀。糶石十錢。大男食四石。月有四十之籍。大女食三石。月有三十之籍。吾子食二石。月有二十之籍。穀賤則以幣予食。布帛賤則以幣予衣。視物之輕重。而御之以准。玉起于禺氏。金起於汝漢。珠起於赤野。東南西北。距周七千八百里。水絕壤斷。舟車不能通。先王為其途之遠。其至之難。故託用其重。以珠玉為上幣。以黃金為中幣。以刀布為下幣也。令曰十日而具。則財物之賈什去一。令曰八日而具。則財物之賈什去二。令曰五日而具。則財物之

賈什去半。朝令而夕具。則財物之賈什去九。

國畜

春十日不害耕事。夏十日不害耘事。秋十日不害歛實。冬二十日不害除田。此之謂時作。

國軌

湯以莊山之金鑄幣。而贖民之無檀。賣子者。禹以歷山之金鑄幣。而贖民之無檀。賣子者。故天權失。人地之權皆失。

權數

凡不能調民利者。不可以為大治。一歲耕。五歲食。粟賣五倍。一歲耕。六歲食。粟賣六倍。二年耕。而十一年食。富能奪。貧能予。乃可以為天下善。為天下者。毋

曰使之使。不得不使。毋曰用之使。不得不用。海內
 玉幣有七筴。陰山之礪磬一。燕之紫山白金一。發朝
 鮮之文皮一。汝漢水之右衢黃金一。江陽之珠一。秦
 明山之曾青一。禹氏邊山之玉一。揆度
 善用本者。若以身濟於大海。觀風之所起。天下高則
 高。天下下則下。天高我下。則財利稅於天下。物之
 所生。不若其所聚。守國者。守穀而已矣。輕重
 金生而粟死。粟死而金生。金一兩生於境內。粟十二
 石死於境外。粟十二石生於境內。金一兩死於境外。

國好生金於境內。則金粟兩死。倉府兩虛。國弱好生
 粟於境內。則金粟兩生。倉府兩盈。國強。
 今夫蛆蟻蚋蠅。春生秋死。一出而數年不食。今一人
 耕而百人食之。此其為蛆蟻蚋蠅亦大矣。故曰百人
 農。一人居者。王十人農。一人居者。強半農。半居者。危
 已上
 商子

漢武帝用桑弘羊言置均輸官于郡國盡籠天下之
 貨貴則賣之賤則買之使富商大賈亡所牟大利物
 價不得騰躍故抑天下之物名曰平準
 漢章帝尚書張林言縣官宜自交趾益州上計吏來
 市珍寶收採其利武帝所謂均輸也詔議之尚書僕
 射朱暉曰按王制天子不言有無諸侯不言多少食
 祿之家不與百姓爭利今均輸之法與商販無異非
 明主所宜行帝不從

理財之禮統紀四

均輸 傳筭

和糶 鬻爵

戶役 度牒

酒榷 坊務

漢武帝用桑弘羊言置均輸官于郡國盡籠天下之
 貨貴則賣之賤則買之使富商大賈亡所牟大利物
 價不得騰躍故抑天下之物名曰平準
 漢章帝尚書張林言縣官宜自交趾益州上計吏來
 市珍寶收採其利武帝所謂均輸也詔議之尚書僕
 射朱暉曰按王制天子不言有無諸侯不言多少食
 祿之家不與百姓爭利今均輸之法與商販無異非
 明主所宜行帝不從

唐德宗以宦者爲宮市使。置白望數百人。抑買人物。以紅紫染故衣敗繒。尺寸裂而給之。仍索進奉門戶。及腳價錢。各爲宮市。其實奪之。諫官御史數諫不聽。徐州節度使張建封入朝。具奏之。上頗嘉納。以問判度支蘇弁。弁希宦者意。對曰。京師游手萬家。無生業。仰宮市取給。上信之。故凡言宮市者。皆不聽。宋太宗詔宮中買物。有原不出產處。毋得抑配擾民。宋初京師有雜買務。雜買場。以主禁中貿易。仁宗謂輔臣曰。國朝懲唐宮市之弊。置務以京朝官內侍參

主之。以防侵擾。而近歲非所急務。一切收市。擾人甚矣。乃申舊令。使皆給實直。其間內東門市民間物。或累歲不償錢。有司請自今宜以見錢售之。真宗河北轉運使李士衡。請令官司預給帛錢。俾及時輸進。則民獲利而官亦足用。仍令優與其直。神宗制置三司條列司。始制均輸法。以通天下之貨。制爲輕重歛散之法。使富商大賈不得乘公私之急。以擅其權。假發運使。以錢貨資其用度。俾周知財賦。有無而移用之。得以徙貴就賤。用近易遠。預知所當。

供辨者。從便變易。蓄買以待上令。以發運使薛向領其事。時議多以為非。後迄不能成。

神宗詔曰。天下商旅物貨至京。多為兼并之家所困。宜出內藏庫錢帛。選官京師置市易務。

徽宗尚書省言。預買錢多人戶願請。比歲例增給。詔諸路提舉司假本司剩利錢。同漕司來歲市紬絹計綱赴京。

孝宗臣僚言。熙寧初創立市舶以通貨物。舊法抽解有定數而取之。不苛納稅。寬其期而使之待價。懷遠

之意實寓焉。

蘇軾曰。均輸立法之初。其說尚淺。徒言徙貴就賤。用近易遠。然而廣置官屬。多出緡錢。豪商大賈皆疑而不敢動。以為雖不明言販賣。然既許之變易。變易既行。自與商賈爭利。夫商賈之事。曲折難行。其買也。先期而予錢。其賣也。後期而取直。多方相濟。委曲相通。今官買是物。必先設官置吏。簿書廩祿為費已厚。非良不售。非賄不行。是以官買之價比民必貴。及其賣也。弊復如前。商賈之利。何緣而得。朝廷不知慮此。乃

捐五百萬緡予之。此錢一出，恐不可復矣。魏文侯相李悝曰：糶甚貴，傷人甚賤；傷農人，傷則離散。農傷則國貧，故甚貴與甚賤，其傷一也。善爲國者，使人無傷而農益勸。是故善平糶者，必謹觀歲有上中下三熟。大熟則上糶三而舍一，中熟則糶二，下熟糶一，使人通足，價平則止。

漢宣帝時，大司農中丞耿壽昌奏言：故事，歲漕關東穀四百萬斛，以給京師。宜糶三輔、弘農、河東、上黨、太原等郡穀，足供京師，可以省關中漕卒過半。又令邊

郡皆築倉，以穀賤時增其價，而糶貴時減價，而糶名曰常平倉。

唐都關中，土地所入，不足以供軍國之用。歲不登，天子常就東都以就食。玄宗時，有彭果者獻策，請行和糶于關中。自是京師糧廩溢美。玄宗不復幸東都。德宗時，宰相陸贄以關中穀賤，請和糶，可至百餘萬斛。一年和糶之數，當轉運之二年。一斗轉運之資，當和糶之五斗。減轉運以實邊，存轉運以備時。貞元四年，詔京兆府于時價外加估和糶，差清強官

先給價值。然後收納。續令所司自般運載至太原。先是京畿和糴多被抑配。或物估踰于時價。或先歛而後給直。追集停擁。百姓苦之。及聞是詔。皆樂輸。憲宗卽位之初。有司以歲豐熟。請畿內和糴。當時府縣配戶督陷。有稽違。則迫蹙鞭撻。甚于稅賦。號爲和糴。其實害民。宋太宗淳化三年。京畿大穰。物價甚賤。分遣使臣于京城四門置場。增價以糴。俟歲饑卽減價糴與貧民。真宗景德元年内。出銀三十萬。付河北經度貿易軍。

糧。自兵罷後。凡邊州積穀。可給三歲。卽止市糴。其後連歲登稔。乃令河北河東陝西增糴。神宗用王安石立制。置三司條例司。言諸路常平廣惠倉。歛散未得其宜。以見在斛斗。遇貴量減。市價糴。遇賤量增。市價糴。以見錢。依陝西青苗錢例。取民情願。豫給。令隨稅納斛斗。內有願請本色。或納時價。價貴願納錢者。皆許從便。其青苗法。以錢貸民。春散秋歛。取二分息。司。司。司。禁其以屬遊飲食于市者。若不可禁。則搏而戮。

之。漢興。有酒酤禁。其律三人以上。無故羣飲酒。罰金四兩。文帝詔戒為酒醪靡穀。武帝初權酒酤。昭帝詔罷權酤官。令民得以律自占租。賣酒升每四錢。唐初無酒禁。肅宗以廩食方屈。乃禁京城酤酒。德宗罷酒稅官。自置店收利。以助軍費。

唐揚州等八道州府置權。宋置諸州麴務。再下酒麴之禁。凡私造差定其罪。翟思請諸郡醋坊日息調度之餘。悉歸常平。委人掌歛野之賦。歛新芻。凡疏材木材。畜聚之物。唐德宗時始用。戶部侍郎趙贊稅天下竹木。十取其一。以為常平本。漢宣帝五鳳中。耿壽昌白增海租。蕭望之。言縣官嘗自漁海魚。不出復與民魚。乃出。均人。凡均力役。以歲上下。豐年則公。旬用三日焉。中

年則公旬用二日焉。無年則公旬用一日焉。司民掌登萬民之數。自生齒以上。皆書於版。辨其國中。與其都鄙。及其郊野。異其男女。歲登下其死生。及三年大比。以萬民之數。詔司寇。及孟冬祀司民之日。獻其數于王。秦用商鞅之法。月為更。卒已復為正。一歲屯戍。一歲力役。三十倍於古。漢高祖初為筭賦。齊高祖詔朝臣曰。黃籍人之大紀。國之理端也。頃民

偽已久。乃至竊注爵位。盜易年月。或戶存而文書已絕。或在而反記死版。停私而去。隸役身強而稱六疾。皆政之巨蠹。教之深疵。比年雖却改籍書。終無得實。以何料筭。能革斯弊。唐令以百戶為里。五里為鄉。每里設正一人。掌案比戶口。課植農桑。檢察非違。催驅賦役。在邑居者為坊。別置坊正。在田野居者為村。別置村正。唐制。凡民始生為黃。四歲為小。十六為中。二十一為丁。六十為老。

凡里有手實法。歲終具民之年。與地之濶隘。為鄉帳。鄉成於縣。縣成於州。州成於戶部。凡天下戶口。其資產升降。定為九等。三年一造戶籍。凡三本。代宗敕天下戶口。委制使縣令據見在實戶。量貧富等第科差。不得依舊帳籍。宣宗詔州縣。每縣據人貧富及役輕重。作科差簿。送刺史檢署。訖鑱於令廳。每有役事。委令據簿科差。凡當役人戶。以等第出錢。名免役錢。其坊郭等第戶。

及未成丁。單丁。女戶。寺觀品官之家。舊無色役。而出錢者。名助役錢。凡敷錢先視州若縣。應用雇直多少。隨戶等均取雇直。既已用足。又率其數。增取二分。以備水旱欠闕。雖增毋得過二分。謂之免役寬剩錢。秦始皇令百姓納粟一千石。拜爵一級。漢靈帝開西邸。賣官二千石。二千萬。四百石。四百萬。於西園立庫。以貯之。又私令左右賣公卿。公千萬。卿五百萬。唐肅宗御史鄭叔清。奏請制敕。納錢百千。與明經出。

身不識文字者加三十千。宋孝宗詔曰：鬻爵非古制也。自今除歉歲，民願入粟賑饑，有裕於衆，聽取旨補官，其餘一切住罷。見在綾紙告身，繳赴尚書省毀抹。唐玄宗天寶末，安祿山反，楊國忠遣御史崔衆至太原，納錢度僧尼道士，旬日得百萬緡。穆宗時，李德裕言：初徐德興爲壇泗洲，募人爲僧，以資上福，人輸錢三千，淮右小民規影徭賦，失丁男六十萬，不爲細變。

宋神宗熙寧元年，錢公輔言：祠部遇歲饑，河決鬻度牒以佐一時之急。自今宮禁恩賜度牒，裁減稍去剝度之冗。是年因公輔始賣度牒。熙寧二年，賜五百道度牒，付陝西宣撫司，易見錢糴穀。七年，又給五百道，付河東運司修城。高宗紹興七年，有言欲多賣度牒者，高宗曰：一度牒所得不過三百文，一人爲僧，則一夫不耕，其所失豈止一度牒之利。漢武帝始筭商車。

唐肅宗兩京陷沒。民物耗弊。乃籍江淮富商右族貨。貨十收其二。謂之率貸。德宗國用不給。借富商錢。約罷兵。乃償之。搜督甚峻。復稅間架筭。除陌錢。宋太祖詔所在。不得苛留行旅齎。非有貨幣當筭者。毋得發篋搜索。又詔榜商稅則例于務門。毋得擅改。夏增損及創收。太宗詔除商旅貨幣外。其販夫販婦。細碎交易。並不。得收其筭。

太祖令樸買坊收抵當。至元初亦有此法。有以銀五十餘萬兩。樸買天下差發者。有以銀五萬兩。樸買燕京酒課者。有以銀一百萬兩。樸買天下河泊橋梁渡口者。神宗元豐中。王安石行新法。既鬻坊場河渡。又并祠廟鬻之。募人承買。哲宗御史中丞傅堯俞言。監司以今歲蠶麥並熟。催督積年逋負。百姓必不能用一熟之力。了積年之欠。且令帶納一料。俟秋成更令帶納。

孝宗時。朱熹言祖宗舊法。凡州縣催理官物。已及九分。以上謂之破分。諸司即行住催。版曹亦置不問。由是州縣得其贏餘。以相補助。貧民有所拖欠。亦得遷延以待蠲放。

光宗時。趙汝愚言諸縣措置月椿錢。其間名色類多違法。最為細民之害。試舉其大者。則有曰麴引錢。曰納醋錢。賣紙錢。戶長甲帖錢。保正牌限錢。折納牛皮筋骨錢。兩訟不勝。則有罰錢。既勝。則令納歡喜錢。

史

司市之禮本紀

圭璧金璋。不粥于市。命服命車。不粥于市。宗廟之器。不粥于市。犧牲不粥于市。戎器不粥于市。用器不中度。不粥于市。兵車不中度。不粥于市。布帛精麤不中數。幅廣狹不中量。不粥于市。姦色亂正色。不粥于市。錦文珠玉成器。不粥于市。五穀不時。果實未熟。不粥于市。木不中伐。不粥于市。禽獸魚鱉不中殺。不粥于市。國君過市。則刑人赦。夫人過市。罰一幕。世子過市。罰

一。命夫過市。罰一蓋。命婦過市。罰一帷。王制二則
 司市。掌市之治。教政刑。量度禁令。以次敘分地。而經
 市。以陳肆辨物。而平市。以政令。禁物靡而均市。以商
 賈。阜貨而行市。以量度。成賈而徵債。以質劑。結信而
 止訟。以賈民。禁僞而除詐。以刑罰。禁蹇而去盜。以泉
 府。同貨而歛賒。
 大市。日昃而市。百族為主。朝市。朝時而市。商賈為主。
 夕市。夕時而市。販夫販婦為主。
 凡治市之貨賄。亡者使有利者使阜。害者使亡。靡者

使微。

凡市。僞飾之禁。在民者十有二。在商者十有二。在賈
 者十有二。在工者十有二。
 市刑。小刑憲罰。中刑狗罰。大刑扑罰。其附于刑者歸
 于士。
 大市以質。小市以劑。凡治質劑者。國中一旬。郊二旬。
 野三旬。都三月。邦國朞。內聽。期外不聽。
 廛人。掌歛市。紵布。總布。質布。罰布。廛布。而入于泉府。
 凡屠者。歛其皮角筋骨。入于玉府。凡珍異之有滯者。

歛而入于膳府。泉府掌以市之征布歛布之不售。貨之滯于民用者。以其賈買之。揭而書之。以待不時而買者。買者各從其抵。都鄙從其主。國人郊人從其有司。然後予之。凡賒者。祭祀無過旬日。喪紀無過三月。凡民之貸者。與其有司辨而授之。以國服為之息。司關掌國貨之節。以聯門市。凡貨不出於關者。舉其貨。罰其人。凡所達貨賄。則以節傳出之。國凶札。則無關門之征。猶幾。已上。周禮。

救荒之禮本紀

晉薦饑。使乞糴於秦。秦伯謂子桑與諸乎。對曰。重施而報。君將何求。重施而不報。其民必攜。攜而討焉。無眾必敗。謂百里與之乎。對曰。天災流行。國家代有。救災恤隣。道也。行道有福。丕鄭之子豹在秦。請伐晉。秦伯曰。其君是惡。其民何罪。於是乎輸粟於晉。自雍及絳。相繼命之曰汎舟之役。僖公十三年。秦饑。使乞糴于晉。晉人弗與。慶鄭曰。背施無親。幸災不仁。貪愛不祥。怒隣不義。四德皆失。何以守國。虢叔

曰皮之不存。毛將安傅。慶鄭曰棄信背隣。患孰恤之。無信患作。失援必斃。是則然矣。虢射曰無損於怨。而厚於寇。不如勿與。慶鄭曰背施幸災。民所棄也。近猶讐之。况怨敵乎。弗聽。退曰君其悔是哉。僖公十四年大饑。胡傳曰古者救災之政。或發廩以賑。乏或移粟。以通用。或徙民以就食。或為粥。溢以救饑。葶或興工。作以聚失業之人。緩刑舍禁。弛力薄征。索鬼神。除盜賊。弛射侯。而不燕。置廷道。而不修。殺禮物。而不備。雖有旱乾水溢。民無菜色。所以備之者。如此其至。襄公十年

魯饑。臧文仲曰賢者急病而讓夷。居官者當事不避難。在位者恤民之患。今我不如齊。非急病也。在上不恤下。居官而惰。非事君也。文仲以鬯圭與玉磬如齊。告糴。齊人歸其玉而予之糴。齊大旱。春饑。景公問于孔子曰如之何。孔子對曰凶年力役不興。馳道不修。所以幣玉祭祀不懸。祀以下牲。自貶以救民之禮也。哀公二年山東大蝗。姚崇曰蝗滿山東。河南北之人。流亡殆盡。豈可坐視食苗。曾不救乎。借使除之不盡。猶勝養以

成災。明皇乃從之。盧懷慎以爲殺蝗太多。恐傷和氣。崇曰。昔楚莊吞蛭而疾愈。孫叔殺蛇而致福。柰何不忍於蝗而忍人之饑死乎。若使殺蝗有禍。崇請當之矣。河內失火。延燒千餘家。上使汲黯往視之。還報曰。家人失火。屋比延燒。不足憂也。臣過河南。河南貧人傷水旱萬餘家。或父子相食。臣謹以便宜持節發河南倉粟以賑貧民。臣請歸節。伏矯制之罪。上釋之。河南北江淮荆襄陳許等四十餘州。大水溺死者二

萬餘人。陸贄請遣使賑撫。德宗曰。聞所損殊少。卽議優恤。恐生姦欺。贄奏曰。流俗之弊。多徇諂諛。揣所悅意。則侈其言。度所惡。聞則小其事。今遣使巡撫。所費者財用。所收者人心。苟不失人。何憂乏用。乃遣中書舍人京兆奚陟等。宣撫諸道水災。憲宗因南方旱饑。遣鄭敬等宣慰賑恤。將行。戒之曰。朕宮中用帛一疋。皆籍其數。惟賙救百姓。則不計費。卿等宜識此意。盧坦爲宣歙觀察使。到官。值歲饑。穀價日增。或請抑

之坦曰宣歛穀少。仰食四方。若價賤則商船不來。益困矣。既而米斗二百。商旅輻輳。民賴以生。

宋仁宗時。河北京東大水。民流就食青州。富弼勸所部民出粟。益以官廩。得公私廬舍十餘萬區。散處其

人。以便薪水。全活流民五十餘萬。已上二十一史

一穀不升謂之謙。二穀不升謂之饑。三穀不升謂之

饉。四穀不升謂之荒。五穀不升謂之大侵。君食不兼

味。臺榭不飾。道路不除。百官補而不制。鬼神禱而不

禱。此大侵之禮也。韓書

